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036

【2024 年 4 月 26 日】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程宗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海荣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韦晓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和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公司业绩下滑的原因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四、主营业务分析”概述部分；公司改善盈利能力的措施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二）2024 年度经营计划”部分。

如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则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存在的风险因素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三）可能面对的风险”，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阅读。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0
一、公司信息	10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10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10
四、其他有关资料	11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1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12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3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13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5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5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8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20
四、主营业务分析	21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27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27
七、投资状况分析	28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33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33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33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33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35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36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7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37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39

三、同业竞争情况	40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40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41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41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1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49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50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54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54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55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56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56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56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57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58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9
一、重大环保问题	59
二、社会责任情况	59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6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1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61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66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67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67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67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68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68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68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68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69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69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70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70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70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71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73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7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5
一、股份变动情况	75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76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77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8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4
一、审计报告	84
二、财务报表	89
三、公司基本情况	111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11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3
六、税项	145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46
八、研发支出	203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204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07
十一、政府补助	212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213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216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217
十五、股份支付	222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222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26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226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227
二十、补充资料	238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其它备查文件。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名家汇	指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名家汇有限	指	公司前身深圳市名家汇城市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永麒照明	指	永麒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原名为浙江永麒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名匠智汇	指	名匠智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原名为深圳市名家汇新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六安名家汇	指	六安名家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庆元名家汇	指	庆元名家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新兴集团	指	中国新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爱特微	指	爱特微(张家港)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EPC	指	又称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模式, 即公司受业主委托, 按照合同约定对建设工程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通常公司在总价合同条件下, 对其所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费用和进度负责。
BT	指	即“建设-移交”, 由政府或代理公司与业务承接方签订市政工程项目投资建设回购协议, 并授权业务承接方代理其实施投融资职能进行市政工程建设, 工程完工后移交政府, 政府根据回购协议在规定的期限内支付回购资金(含投资回报)的经营方式。
PPP	指	政府与社会资本参股合作组建项目公司, 共同设计开发、建造经营、承担风险。
LED	指	发光二极管, 是一种由固态化合物半导体材料制成的发光器件, 能够将电能转化为光能而发光。
BOT	指	即建设-经营-转让。是私营企业参与基础设施建设, 向社会提供公共服务的一种方式。
B00	指	是指运行模式, 在该模式中, “承包商”投资建设, 拥有所有权并承担日常运维, “消费者”向承包商支付服务费。
报告期	指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	指	2023年12月31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名家汇	股票代码	300506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名家汇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Minkave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Minkav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程宗玉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九道 10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0 栋 A2001（20 层 01-0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7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1、上市前，公司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南山区南油大道西海岸大厦 17 层 2、2016 年 10 月 18 日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东滨路 4351 号荔源商务大厦 A 座 13、14、15 楼 3、2018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九道 10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0 栋 A 座 17-20 层 01-06 号 4、2021 年 1 月 5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九道 10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0 栋 A2001（20 层 01-06 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九道 10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0 栋 A2001（20 层 01-0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7		
公司网址	http://www.minkave.com		
电子信箱	minkave@minkave.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家棟	饶依琳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九道 10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0 栋 A 座 20 楼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九道 10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0 栋 A 座 20 楼
电话	0755-26067248	0755-26067248
传真	0755-26070372	0755-26070372
电子信箱	minkave@minkave.com	minkave@minkave.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证券法务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戈三平、谭炜杰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南路 3099 号中国储能大厦 49 楼	王姝心（2023 年 4 月 28 日起变更为史森森）宦昊东（2023 年 8 月 30 日起变更为张晓红）	2023. 1. 20-2023. 12. 31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南路 3099 号中国储能大厦 49 楼	宋勋、丁天一	2022. 3. 9-2023. 1. 19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元)	81,126,434.74	123,028,130.59	122,960,330.59	-34.02%	546,853,156.50	538,752,856.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376,465,354.89	474,913,360.96	474,913,360.96	20.73%	537,883,576.21	537,883,576.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400,025,767.72	482,948,959.22	482,948,959.22	17.17%	404,660,464.47	404,660,464.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22,184,306.30	35,448,979.19	35,448,979.19	162.58%	25,088,425.88	25,088,425.88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54	-0.6800	-0.68	20.59%	-0.7700	-0.7700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54	-0.6800	-0.68	20.59%	-0.7700	-0.77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28%	-62.65%	-62.65%	-50.63%	-46.21%	-46.21%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元)	972,489,914. 33	1,477,301,69 1.67	1,477,301,69 1.67	-34.17%	2,171,883,58 6.73	2,171,883,58 6.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144,108,592. 70	520,573,947. 59	520,573,947. 59	-72.32%	995,487,308. 55	995,487,308. 55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1 年 5 月，公司与南太行旅游公司签署了《新乡南太行旅游景区郭亮挂壁公路夜游开发项目回购合作框架协议》。协议约定，该项目计划投资 2650 万元，我司应于 2021 年 7 月 1 日前完成投影设备装置、投影内容研发、夜景氛围塑造、演绎排演等供货、施工、预演工作。南太行旅游公司应组织验收，并于 2021 年 10 月 1 日前，按结算审计金额或评估金额向我方支付工程款。

考虑到合作协议中对项目施工金额的约定不够具体，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根据项目发生的实际成本金额，在 2021 年度确认了与实际发生的成本金额相同的收入金额为 810.03 万元，年末列报于合同资产项目；2022 年度确认了与当年实际成本发生金额相同的收入金额为 6.78 万元。以上两项共计确认收入 816.81 万元，没有确认合同毛利，形成合同资产 816.81 万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相关规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客户在企业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企业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客户能够控制企业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企业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该企业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2022 年末，因合同对方迟迟不履行付款义务，我司依法向新辉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对方支付全部工程款。一审法院将该合作协议认定为一项加工承揽合同，公司对照合作协议中的具体条款逐条分析认为：“按期完成项目施工及预演并经验收合格”是公司履约成果取得对方认可的一项重要前提条件，合作协议中的条款与实质不符合上述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的条件，将合作协议视为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的合同更为合理。当前，该项目尚未取得对方的验收结算报告，不具备时点确认收入的相关条件。故本报告期调整 2022 年度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67,800.00 元，调整 2021 年营业收入和成本-8,100,300.00。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81,126,434.74	122,960,330.59	主营业务收入及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1,669,247.15	3,853,584.00	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等正常经营活动之外的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79,457,187.59	119,106,746.55	主营业务收入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8,389,824.72	19,190,023.81	20,511,564.83	13,035,021.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860,545.22	-99,535,244.60	-24,489,808.95	-268,300,846.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446,152.80	-99,351,806.65	-24,258,854.48	-291,861,259.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50,356.18	18,254,376.20	10,263,838.00	-18,684,264.0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13,711.91	-467,419.38	-9,824,089.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06,447.89	2,736,545.42	2,080,407.5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4,150,000.00	4,767,393.58		
债务重组损益	746,030.38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26,225,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8,353.53	1,405,575.02	616,315.8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06,220.7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75.67	-129,434.76	
合计	23,560,412.83	8,035,598.26	-133,223,111.7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 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E50 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中的“E501 建筑装饰和装修业”，所处细分行业为景观照明行业。

景观照明是指利用灯光重塑城市夜间的景观形象，其内涵泛指除城市道路功能性照明之外的室外活动空间或景物的夜间照明。它是现代景观中不可缺少的部分，不仅自身具有较高的观赏性，还强调与历史文化、周围环境的协调统一性。景观照明已逐渐成为构建宜居夜间环境、提升居民幸福感、丰富夜间活动、推动旅游的重要手段。景观照明分类多样。按应用场景区分，可分为道路景观照明、城市综合体景观照明、园林景观照明、建筑景观照明、表演型景观照明等；按照照明方式分，可分为立面投光（泛光）照明、轮廓照明、内透光照明、剪影照明、层叠照明、多元空间立体照明等。照明工程行业在中国正经历着技术革新和市场转型，其中智能照明和文旅景观照明成为发展的亮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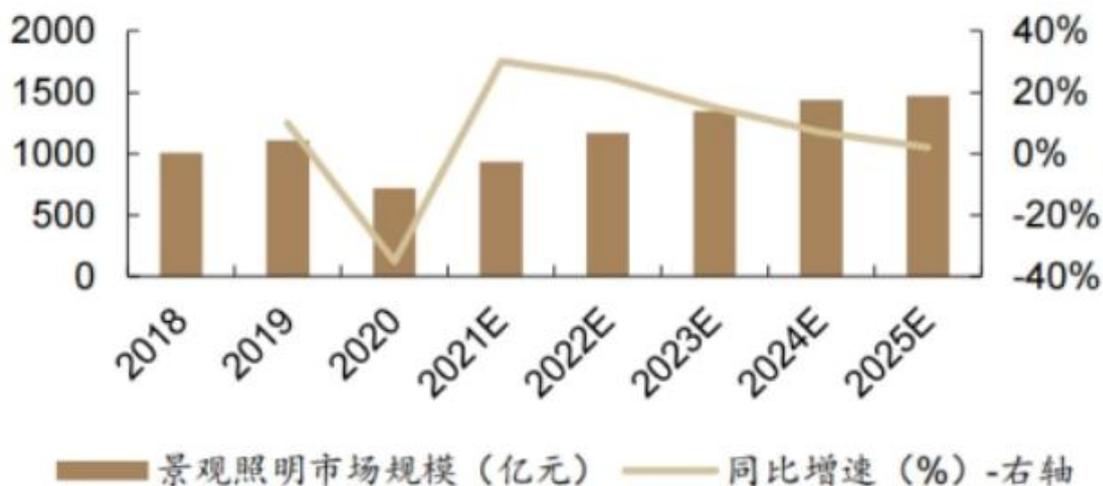
景观照明应用分类

应用场景	常用灯具类型	一般设计
道路景观照明	庭院灯、草坪灯、照树灯、柔性灯条、地理灯等	交通性道路亮化首先是保证行车、行人安全。商业性和游览性道路,既要满足道路亮化标准规范的要求,又要和城市照明总体规划协调一致。
城市综合体照明	洗墙灯、线条灯、地理灯、草坪灯、高杆灯、点光源灯	建筑风格与灯光主题协调统一;光色选择应与建筑定位相统一;根据业态不同进行照明设计分区;商业裙楼凸显时尚风格;写字楼展示大气庄重之感;住宅和公寓亮点较暗,形成商业背景,有效突出商业照明,形成丰富的层次。顶部轮廓加强,形成商业综合体完整的天际线。
表演型景观照明	摇头电脑灯、投影灯、剧场剧院灯、效果灯等	演艺灯光秀场地区域比较大,灯位和表演区之间的距离较远,要考虑用电、线材、安装、维修等;灯光要与声音、投影等进行配合,控制要求较高。
建筑景观照明	洗墙灯、投光灯、线条灯、地理灯等	景观亮度、光色及光影效果应与所在区域整体光环境相协调。整体灯光艺术效果应符合建筑的功能性,体现建筑的文化内涵和特色。突出重点,兼顾全局。
园林景观照明	庭院灯、景观灯、草坪灯、照树灯、地理灯、小品灯	以人为本、重点突出,主次分明、形式多变、突显艺术、节能环保,避免光污染,适树性原则,季相原则。

资料来源:贤集网,德邦研究所

在双碳战略、绿色节能建筑等政策支持及城市化建设的不断推进下，建筑装饰的需求不断增加，行业也朝着品牌化、标准化和专业化不断发展。随着城镇化带动城镇建设升级、新技术带动智能化浪潮、夜间经济和文旅经济带动光环境的营造，在夜游经济、国际大型活动的刺激下，景观照明开始与文旅经济结合，越来越趋向于特色化、小型化和精品化。在夜间经济复苏、城镇化建设推进升级、智慧城市浪潮等因素的驱动下，景观照明市场仍具有一定的发展空间。2023 年是社会秩序恢复常态之后的首年，从春节假期可以看到，景区正在积极打造文旅业态，丰富消费场景，夜游等旅游新业态高速增长。根据 CSA 市场调研及中国照明电器行业协会等相关行业组织统计，2023 年景观照明市场规模超 1,200 亿元，预计 2025 年景观照明市场规模将达到 1,468.66 亿元。

2018-2025 年景观照明市场规模及增速



资料来源：CSA Research，德邦研究所

过去几年，国内外环境严峻复杂，行业结构仍在深度调整，市场竞争日益加剧，经济运行面临新的困难挑战，我国照明工程行业运行面临着系列困难和压力，整体处于承压修复期。一方面，国际市场复杂多变，通胀高烧难退，外需减弱叠加产业链外移；另一方面，国内房地产市场持续低迷，下游需求疲软，高位库存，居民消费增长乏力，叠加照明行业自身产能过剩和下行周期，内需市场尚未恢复。景观照明行业投资需求减少，促使业内公司都在寻求业务上的转型与升级，公司也积极筹划、谋求转型，并筹划收购芯片行业公司，布局半导体板块。

（二）行业发展阶段

随着城市化进程的推进和人们生活环境要求的提高，景观照明工程市场的需求日益增加，这为行业提供了巨大的发展空间。首先，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速和人们对宜居环境需求的提高，景观照明工程在城市规划和建设中扮演着越来越重要的角色。各级政府纷纷出台相关政策，鼓励绿色照明产业发展，推动城市景观照明智能化、数字化，提高照明效率，降低能耗。这些政策为景观照明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支持。

发布单位或省市	时间	政策名称	重点内容梳理
国家文化和旅游部	2021-06	《“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	强调要大力发展夜间经济，推进国家级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建设
成都市	2019-09	《成都市中心城区景观照明专项规划（2017-2025）》	计划通过对景观照明载体的选择与综合分析，选择出重点景观照明区域、路径、节点及地标，延伸水系廊道等，串联城市重要片区和节点，形成“一山双心，三轴四环，多廊多片”的景观照明结构。
合肥市	2020-01	《加快推进夜间经济发展的实施意见》	夜市商业街区为亮化街景设置的公共照明和装饰照明设施等非经营性用电可接入市公共配电网，相关费用按属地原则，由同级财政承担。
河北省	2022-04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实施方案（2021—2025 年）》	提出要按照村庄大小、规划布局、人口数量等，对照村庄亮化建设标准，合理确定亮化设施安装数量，在村内主要街道、文化广场、学校、村民中心等场所安装照明设施，并大力推广经济适用、维修便利的节能灯具和新能源照明，建立亮化工程管理制度，落实日常管护责任，力求在 2022 年内实现全省村庄公共照明全覆盖。
浙江省	2021-08	《浙江省数字化城市道路建设技术指南(试行)》	提出了采用“多杆合一”方式，按照技术规范和管线优先落地敷设的要求建设各类管线。为智慧路灯、各类照明智能化系统在农村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中发挥支点作用营造软硬件条件。
江西省	2022-01	《2022 年全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产业项目实施方案》	因地制宜实现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产业互融发展，让植物补光、道路照明等功能性照明模式向文旅景观照明跨领域转化

资料来源：各省市人民政府网，中照网等，德邦研究所

其次，随着科技的发展和技术的进步，景观照明工程市场出现了一些新的趋势和技术创新。智能照明系统是一个明显的趋势，通过智能控制和调节，可以实现节能、环保和个性化照明效果。这些创新技术不仅提升了景观照明的质量和效果，也推动了行业的持续发展。

从全球范围看，我国景观照明工程行业起步较晚。随着电子技术、光纤和导光管技术、投影技术、全息技术等迅速发展及其在夜景照明中的应用，城市夜景所用灯具更加丰富，使得我国景观照明工程行业进入快速发展阶段。随着各项城市景观照明规划和条例出台，城市照明管理体系不断迈向成熟，景观照明行业进入政策密集期，迈入更加规范化、持续稳定的发展阶段。

文旅行业对外部环境敏感度较高。2020 年以来，我国文旅行业的平稳发展态势被打破，行业基本面开始受损，国内文旅行业仍处于低位发展阶段。随着政策的不断优化和调整，居民消费能力和消费意愿的不断提升，国内文旅行业有望逐步恢复正常，虽在短期内难以迎来行业的全面复苏，但文旅类城投所处的外部环境有望逐步得到改善。

（三）行业周期性特点

1、周期性

景观照明行业的周期性特点并不明显，但确实受到多种因素的影响，包括固定资产投资、道路施工及城市建设投资波动等。这些因素与国民经济的发展、城镇化推进等具有较强的关联度，因此照明行业的同步周期变化会受到这些宏观经济因素的影响。

2、季节性

景观照明行业的季节性周期变化主要体现在市场需求、项目执行和订单量等方面。一般来说，这个行业受季节性因素的影响相对较弱，但仍然有一些明显的周期性特点。

景观照明工程施工一方面受气候和天气影响，由于我国北方地区冬季天气寒冷，室外作业会受到一定影响，另一方面景观照明行业的需求通常与节假日、旅游旺季和重大活动相关。例如，春节、国庆等长假期间，人们外出旅游和聚会的频率增加，对城市和景区的夜间景观照明需求也会相应提升。此外，各类文化、体育、商务等重大活动的举办，也会带动周边地区的景观照明需求。因此，一般来说下半年项目要多于上半年。

3、区域性

得益于国家政策利好，我国景观照明产业发展态势总体较好，但由于经济水平不同，各地区景观照明产业发展程度不一，其中广东、上海、浙江、江苏等东部沿海地区经济发达，相关建设项目较多，景观照明市场下

沉和分散趋势较明显。

（四）行业竞争格局

行业竞争格局显示，广东省在 LED 照明企业数量上占据首位，照明工程行业内部竞争激烈，但市场集中度较低，头部企业的市场份额占比小，预示着市场的进一步分散和竞争。近年来，随着资本的注入，景观照明行业涌现出许多中小规模企业，业内企业整体呈现金字塔结构。行业中小企业数量较多，但其设计能力、施工经验、研发水平及资金实力不足，对应市场份额较小，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下，景观照明市场逐渐向拥有技术、品牌、规模的优势企业聚集。景观照明行业不仅受到宏观经济周期、技术创新、政策导向和市场需求等多重因素的影响，而且行业内部竞争也日趋激烈。国家政策推动下，新能源、智能化、数字化等新变量注入，照明市场的竞争将进一步加剧。

我国对于从事照明工程行业的企业实行严格的资质准入标准，不同资质等级的企业从事相应等级的项目，导致企业间的竞争实力差距较为明显。由于资金和技术瓶颈的限制，大部分企业通常只在某一方面具备相对的竞争优势，仅有少数龙头企业拥有行业全面竞争优势。这些龙头企业具备较高级别的经营资质，在设计能力、技术积累、供应链管理、施工水平、资金实力、品牌效应、风险防控等方面也积淀颇丰，处于行业内的第一梯队。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会使得竞争力较弱的企业市场份额下降，综合实力强劲的企业将会占据更多的市场份额，行业市场集中度有望进一步提升，行业有望诞生龙头企业。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主要业务、产品及用途

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为景观照明工程业务，包含了照明工程的设计、施工及相关照明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少量的合同能源管理业务，开展照明工程设计、施工项目、EMC 项目、智慧路灯和文旅夜游投资运营项目。

公司的照明产品主要包括 LED 洗墙灯、LED 点光源、LED 线条灯、LED 护栏灯、投光灯、照树灯、瓦楞灯、窗台灯等特殊艺术造型灯具，应用场景主要为商业照明、市政道路照明、景观装饰照明，主要用于自行的照明项目施工，同时也对外销售。

在智慧城市建设领域，公司专注于研发和生产智慧灯杆及其相关部件，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品质、高效能的智慧照明解决方案。公司自主研发边缘智能网关、智能电源、无人机停机坪以及多功能智慧杆管理平台等核心产品，以智慧灯杆为智慧城市建设的重要抓手，以集规划、投资、建设、运营于一体的智慧城市建设综合解决方案赋能 5G+智慧城市建设，以多功能智慧杆管理平台、边缘智能 AIoT 网关、智能电源等一系列创新成果为 5G+智慧城市技术支撑。

除了研发和生产，公司还注重智慧灯杆的市场推广和客户服务。公司深入了解市场需求和客户需求，通过定制化的解决方案和专业的售后服务，赢得了客户的广泛认可和好评。同时，公司还积极与政府机构、行业协会等合作，推动智慧灯杆在更多领域的应用和普及。随着智慧城市建设的推进，智慧灯杆作为城市基础设施的重要组成部分，得到了广泛应用。公司凭借其在照明工程领域的专业优势和创新力，成功研发和生产了高品质的智慧灯杆及相关部件，为城市的智慧化建设提供了有力支持。

（二）经营模式

照明工程企业经营模式一般是参加照明工程建设项目的投标，中标项目进行工程施工，工程施工过程中配以工程设计及照明产品支持，工程竣工后进行结算收款，质保期内项目维护。公司照明工程的业务模式包括照明工程施工总承包、EPC 总承包、PPP 模式、BT 模式。

1、项目总承包：公司作为总承包商，负责照明工程项目的全过程，包括设计、采购、施工、调试和验收等。公司利用强大的技术实力和项目管理能力，能够独立完成项目的各个环节。这种模式能够为客户提供一站式服务，减少客户的协调和管理成本。

2、EPC 总承包：公司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总承包，并对其所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费用和进度进行负责。EPC 模式具有设计和施工一体化的特性，可最大限度保证照明工程项目设计效果与实景建设的一致性，被广泛采用，已经发展为较成熟的工程模式，具有更高的效率。

3、PPP 模式（公私合营模式）：公司与政府合作，共同投资、建设、运营照明工程项目。公司作为社会资本方，参与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与政府分享风险和收益。随着智慧城市从政府层面的提出到企业层面的积极响应，城市夜景照明建设不断开展，照明工程 PPP 模式逐渐成为照明工程项目普遍应用模式。

4、BT 模式：即业主与项目承接方签订 BT 项目工程合同，约定项目工程内容及暂定合同金额，最终金额按照实际发生的工程量及变更、调整等经审计决算的金额结算。项目承接方负责项目投融资、工程建设全过程的组织和管理，并承担合同期间的风险，在工程竣工验收后将工程移交业主。业主根据工程合同中回购条款的约定在规定的期限内支付回购资金。

（三）市场地位

我国照明工程行业市场排名行业集中度较低，头部企业的市场份额占比均不及 1%。每年我国建筑部都会审批授予大量企业相关资质，目前拥有相关照明工程资质的企业多达数千家。同时，中小型的从业企业也是具有较大规模，因此整体市场竞争程度较为激烈。国内照明工程行业竞争可分为三大梯队，第一梯队为照明工程业务营收在 5 亿元以上的企业；第二梯队为照明工程业务营收在 2-5 亿；第三梯队为照明工程业务营收在 2 亿以下。

虽然公司是照明工程行业中最早登陆资本市场的，早期在技术、市场、品牌等方面确有一定的优势和积淀，但随着同行业不少其他公司也先后陆续上市，景观照明市场已经由“蓝海”变为“红海”。此外，也因为国内主要的旅游城市或较发达城市均已基本实施了亮化工程，近几年的景观照明需求大幅下

降。叠加行业政策和特殊环境、营运资金紧张等因素综合影响，公司经营业绩降幅较大，2020 至 2023 年度连续亏损。在行业内部梯队划分中，公司目前滑落至第三梯队的位置。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设计及品牌优势

公司长期注重品牌建设，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深耕照明行业，坚持走自主品牌建设道路。近年来公司在工程项目招标、施工组织管理、质量管理目标等方面建立了一套高效科学的质量管理体系。公司拥有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和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同时拥有中国多媒体工程集成一级、视频智能系统集成工程壹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和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专业的设计团队可以为公司施工业务的稳定开展提供保障，设计施工一体化可以使公司参与设计施工承包项目竞标，为客户提供一体化解决方案，提升工程品质和客户满意度。公司建立跨区域管理体系，积极进行全国化布局，进一步提升公司技术研发和管理水平，逐步树立全国化品牌形象。

2、人才管理优势

公司核心管理团队由业内资深工程师、销售专家组成，高级管理人员具备行业专业背景和多年从业经验，对行业的发展水平和发展趋势有深刻的体验和认知。公司多名成员荣获中国照明电器协会景观照明奖人物奖。公司拥有优秀的声光电技术及一批文化、创意和设计、建设运营团队，专注于为旅游目的地城市及成熟景区提供夜间景观塑造和夜游产品投资、建设、运营的一体化解决方案。公司坚持科学选人用人，拥有高质量、标准化的人才任用机制，通过合理的薪酬激励措施，有效激励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3、技术创新优势

公司一直将技术创新、自主研发作为企业持续发展的核心竞争力，积极开展新技术、新工艺的创新研究。公司长期致力于照明技术的研发，不仅拥有多项核心技术和专利，还紧跟市场趋势，不断推出具有创新性和竞争力的照明产品和解决方案，这使得公司在照明工程领域具有一定的技术优势和市场份额。公司加大了对智慧杆项目的研发力度，开发了管理平台、智能网关、杆体、智慧电源等全系列产品。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累计取得各类专利 293 项，软件著作权 19 项，其中 2023 年新增 41 项，另有 3 项新增发明专利正在申请受理中。公司的技术优势为承接各类城市照明项目及新业务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自 2018 年起，受到“去杠杆”“整治景观过度亮化”和“能耗双控”等政策的影响，同时在全球经济增速放缓的背景下，景观照明工程回款周期拉长，保证金比例提高，竞争更加激烈，工程类企业坏账损失和融资成本居高不下、侵蚀利润，景观照明需求的热度下降，行业产值大幅下滑，行业毛利同步降低。2023 年，随着社会生活秩序恢复正常运转，原本普遍预期的经济迅速复苏并未如期出现。全球经济进入新一轮的滞胀和衰退，外需明显减弱，内需也缺乏动力，各行业尤其是民营企业举步维艰。在经济增速放缓、行业需求锐减、各类建设项目进度暂停或滞后的多重因素影响下，景观照明热度低迷，夜游经济、夜间照明、景观照明等业态相关产业在不同程度上经营层面有所受挫，行业发展严重受阻。

公司的客户群体是政府及其所属投资建设主体，过去几年各地政府背负巨大的财政压力，导致公司持有的各类应收款项回款受到很大影响，资金回笼不达预期，各类应收款项回款进度缓慢，项目验收进度延迟，给公司营运资金造成了较大压力。公司经营现金流问题比较突出，融资难、融资体量小，融资渠道不够等成为制约公司发展的重要问题，亟待解决。公司在以往承接的项目中，部分业主单位以房屋产权抵货款、工程款的方式，导致公司存有大量房产。公司虽成立了“盘活资产领导小组”，积极筹划房产变现，但受房地产市场低迷的影响，成效并不明显。

行业内卷现象严重，企业间信用竞争加剧，实现稳增长变得困难。财政吃紧和资金周转效率低下，使得企业承接项目变得更加不易。行业整体需求疲软，新项目少，决策周期长，市场整体感受“沉闷”。由于经济压力，许多照明工程被暂停或搁置，导致业务量和销售下滑。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下滑、净利润亏损的主要原因为：

1、近几年，随着行业环境紧缩、行业市场规模锐减，公司营业收入自 2020 年开始持续下滑，2023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 8,112.64 万元，较上年下降 34.02%；

2、地方政府债务压力越来越大，支付能力明显变弱，公司账面原值 10 多亿的应收账款不能按时收回。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对应收账款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另公司以抵账形式收回的房产和子公司的在建工程均发生不同程度的减值。2023 年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与信用减值损失合计 184,687,741.01 元；

3、公司预计未来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于弥补税前亏损，转回前期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导致所得税费用增加 76,711,619.35 元。

公司管理层通过审时度势，客观分析和研判形势，结合实际情况，确定了“重点防控风险，确保稳定经营，加快转型升级”的基本经营思路。在组织架构方面，重新规划和调整了部分组织管理架构，优化人员配置，重点在业务体系上做了新的布局。以深圳业务总部为核心，设立北方事业部、华东事业部和西南事业部。在业务拓展方面，明确方向，稳步推进，总公司及隶属全资子公司业务团队全年总体承接各类产品销售和施工项目 86 项，签订合同业绩约 1.76 亿元。在款项回收方面，千方百计回笼资金，进一步细化了项目责任制，重新研究和颁布了回款激励政策，通过多次专项项目结算和收款工作调度会全面抓回款，2023 年度回款金额为 2.73 亿元。在研发、工程、流程的管理方面，开发了智慧灯杆平台微信小程序，增加各类新型智慧灯杆近 20 项；完成了 8 个项目验收和 19 个项目结算工作，取消项目维保外包服务，成本降低明显；进一步优化 OA 和 BPM 管理系统，调整完善各类流程 43 项。在费用管控方面，降本增效，业务费用、日常开支费用、物料库存管理、施工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与往年相比降幅较大。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81,126,434.74	100%	122,960,330.59	100%	-34.02%
分行业					
工程施工	55,496,212.17	68.41%	108,377,267.49	88.14%	-48.79%
产品销售	21,264,386.52	26.21%	14,473,696.79	11.77%	46.92%
工程设计	1,165,051.94	1.44%	-5,275,754.69	-4.29%	122.08%
合同能源管理	1,531,536.96	1.89%	1,531,536.96	1.25%	0.00%
其他业务	1,669,247.15	2.06%	3,853,584.04	3.13%	-56.68%
分产品					
工程施工	55,496,212.17	68.41%	108,377,267.49	88.14%	-48.79%
产品销售	21,264,386.52	26.21%	14,473,696.79	11.77%	46.92%
工程设计	1,165,051.94	1.44%	-5,275,754.69	-4.29%	122.08%
合同能源管理	1,531,536.96	1.89%	1,531,536.96	1.25%	0.00%
其他业务	1,669,247.15	2.06%	3,853,584.04	3.13%	-56.68%
分地区					
华东地区	57,773,113.72	71.21%	101,486,039.93	82.54%	-43.07%
华北地区	2,332,191.28	2.87%	566,537.23	0.46%	311.66%
华中地区	2,908,309.19	3.58%	8,088,123.89	6.58%	-64.04%
西北地区	17,313,660.26	21.34%	32,509,926.71	26.44%	-46.74%
西南地区	-88,721.87	-0.11%	-12,599,430.68	-10.25%	
东北地区	115,778.76	0.14%	4,725,370.58	3.84%	-97.55%
华南地区	772,103.40	0.95%	-11,816,237.07	-9.61%	106.53%
分销售模式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工程施工	55,496,212.17	41,767,400.96	24.74%	-48.79%	-64.19%	32.35%
产品销售	21,264,386.52	11,708,932.52	44.94%	46.92%	-34.36%	68.18%
分产品						
分地区						
分销售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是否正常履行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酒泉城区夜间旅游环境提升工程	肃州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14,988.79	9,246.42	1,628.39	5,742.37	1,493.93	8,482.95	正常	是	否	否	无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工程施工	直接材料	31,544,419.43	51.68%	53,817,934.20	38.44%	-38.45%
工程施工	直接人工	8,822,532.91	14.45%	39,223,856.70	28.02%	-77.51%
工程施工	机械使用及其他	1,400,448.62	2.29%	14,711,632.28	10.51%	-90.48%
产品销售	外购成本	11,708,932.52	19.18%	26,711,427.96	19.08%	-56.47%
工程设计	人工成本	4,750,448.54	7.78%	2,560,382.63	1.83%	35.88%
合同能源管理	材料及劳务摊销	507,442.04	0.83%	428,044.46	0.31%	-34.84%
其他业务	折旧及其他	2,302,298.79	3.77%	2,547,317.24	1.82%	-9.62%

合计		61,036,522.85	100.00%	140,000,595.47	100.00%	
----	--	---------------	---------	----------------	---------	--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5,422,465.7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80.6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衢州市西区投资有限公司	31,891,964.97	39.31%
2	肃州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14,939,318.11	18.41%
3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535,509.97	8.06%
4	赣州市城建市政工程管理有 限公司	6,478,447.00	7.99%
5	武汉光谷智慧多功能杆建设 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5,577,225.66	6.87%
合计	--	65,422,465.71	80.64%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4,498,274.6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3.9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深圳市深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3,190,190.46	13.03%
2	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993,175.50	10.86%
3	安徽隐贤劳务有限公司	9,362,532.13	9.25%
4	中山市豪鸿照明灯饰有限公司	6,130,854.20	6.06%
5	深圳市万年青建筑劳务分包 有限公司	4,821,522.39	4.76%

合计	--	44,498,274.68	43.96%
----	----	---------------	--------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5,590,711.04	45,433,337.85	-43.67%	主要系本报告期人工成本和维修费较上期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	63,132,183.63	75,285,455.95	-16.14%	主要系本报告期人工成本和办公费较上期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24,268,657.31	26,452,482.52	-8.26%	主要系本报告期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12,615,493.83	14,912,012.97	-15.40%	主要系本报告期研发人工成本下降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一种园林照明 LED 灯	研究开发新工艺	研发中	改善现有工艺流程、提高产品先进性并实现批量化作业与规模生产应用	增加公司产品及服务附加值、提高公司竞争力
一种户外防水型灯光亮化装置	研究开发新工艺	研发中	改善现有工艺流程、提高产品先进性并实现批量化作业与规模生产应用	增加公司产品及服务附加值、提高公司竞争力
一种灯光亮化工程户外防水装置	研究开发新工艺	研发中	改善现有工艺流程、提高产品先进性并实现批量化作业与规模生产应用	增加公司产品及服务附加值、提高公司竞争力
一种灯光亮化工程户外防水结构	研究开发新工艺	研发中	改善现有工艺流程、提高产品先进性并实现批量化作业与规模生产应用	增加公司产品及服务附加值、提高公司竞争力
一种灯光亮化施工定位测定装置	研究开发新工艺	研发中	改善现有工艺流程、提高产品先进性并实现批量化作业与规模生产应用	增加公司产品及服务附加值、提高公司竞争力
一种建筑幕墙灯光亮化装置	研究开发新工艺	研发中	改善现有工艺流程、提高产品先进性并实现批量化作业与规模生产应用	增加公司产品及服务附加值、提高公司竞争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33	30	10.0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2.64%	9.23%	3.41%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17	17	0.00%
硕士	1	0	
大专及以下	15	13	15.38%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0	12	-16.66%
30~40 岁	21	18	16.66%
41~50 岁	2	0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12,615,493.83	14,912,012.97	44,698,020.1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5.55%	12.13%	8.17%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1,448,961.94	322,211,319.04	-3.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264,655.64	357,660,298.23	-19.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84,306.30	-35,448,979.19	162.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3,841.00	1,671,499.41	-83.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824,195.00	31,622,279.72	38.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540,354.00	-29,950,780.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895,000.00	124,203,493.00	-9.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786,647.38	238,017,655.47	-35.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91,647.38	-113,814,162.4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247,695.08	-179,213,921.9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同比下降，主要是因为报告期营业额下降，采购量也相应下降，同时人员工资和其他费用也较上年有所降低。
- 2、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下降，主要是因为上年度处置部分固定资产收回现金。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同比下降，主要是因为本年度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大幅下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 2218.43 万元，净利润为-37651.42 万元。其差异的主要原因是：1、报告期内收回较大金额的以前年度应收账款，超出当期营业收入 18825.76 万元；2、报告期内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合计 18468.78 万元，转回前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7671.09 万元，此部分为非付现损失。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6,681,987.66	2.23%	主要来源于本期债务重组损失	否
资产减值	-57,751,271.22	19.26%	主要为公司抵债收回的房产减值及在建工程减值	否
营业外收入	730,324.47	-0.24%	主要为非流动资产处置及报废材料处置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3,405,682.01	-1.14%	主要为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否
信用减值	-126,936,469.79	42.34%	主要为本期新增计提的减值损失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7,435,255.05	1.79%	77,709,948.76	5.26%	-3.47%	
应收账款	405,648,161.05	41.71%	613,614,079.24	41.54%	0.17%	
合同资产	161,607,358.12	16.62%	256,382,282.12	17.35%	-0.73%	
存货	30,854,881.42	3.17%	14,219,940.95	0.96%	2.21%	
投资性房地产	7,255,407.00	0.75%	2,232,660.88	0.15%	0.60%	
长期股权投资	1,985,845.61	0.20%	2,527,870.10	0.17%	0.03%	
固定资产	22,591,900.13	2.32%	25,954,508.62	1.76%	0.56%	

在建工程	137,780,845.94	14.17%	142,884,136.15	9.67%	4.50%	
使用权资产	11,038,192.26	1.14%	15,155,705.34	1.03%	0.11%	
短期借款	52,071,958.34	5.35%	90,142,083.34	6.10%	-0.75%	
合同负债	10,693,516.09	1.10%	1,672,659.94	0.11%	0.99%	
长期借款	23,529,166.60	2.42%	28,657,733.82	1.94%	0.48%	
租赁负债	7,056,762.33	0.73%	7,197,965.31	0.49%	0.24%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177,734.91	冻结、封存
应收账款	497,035,891.07	质押担保
投资性房地产	15,119,097.30	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54,228,093.00	法院查封、抵押担保
固定资产	20,665,497.22	法院查封、抵押担保
在建工程	142,989,136.15	抵押担保
其他非流动资产	7,682,526.00	抵押担保
合计	742,897,975.65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8	非公开发行股份	88,000	86,348.33	4,381.6	87,888.43	0	55,956.96	64.80%	5.76	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0
2021	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	25,547	24,664.93	1,209.25	21,316.31	0	0		364.36	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113,547	111,013.26	5,590.85	109,204.74	0	55,956.96	49.28%	370.12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4,381.60 万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项目运用的募集资金 87,888.43 万元，其中包括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4,378.51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674.73 万元，被法院强制划转 96.48 万元用于支付公司日常经营材料欠款，募集资金专户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5.76 万元。

2023 年度，公司 2021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1,209.25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000 万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项目运用的募集资金 21,316.31 万元，其中包括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3,097.62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5.74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364.36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补充照明工程配套资金项目	是	55,000	65,762.34		66,602.79	101.28%				不适用	否
2. .LED景观艺术灯具研发生产基地暨体验展示中心建设项目	是	20,000	15,892.71	4,381.6	16,493.55	103.78%				不适用	否
3. 合同能源管理营运资金项目	是	11,348.33	684.8		684.8	100.00%				不适用	是
4. 永资补充流动资金	否		4,107.29		4,107.29	100.00%				不适用	否
5. 深圳市南山区安全立体防控建设设备采购项目合作伙伴引入(标段一、二)项目	否	4,663.24	4,663.24	48.81	4,665.17	100.04%	2023年03月31日			不适用	否
6. 酒泉城区夜间旅游环境提升工程	否	6,116.27	6,116.27	1,160.44	5,869.47	95.96%	2024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7. 中国凤凰古城·凤仙	否	3,106.89	3,106.89				2023年11月30日			不适用	否

境·森林温泉艺术小镇艺术景观照明及附属建设工程											
8. 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否	3,379.15	3,379.15		3,382.29	100.09%	2025年11月30日			不适用	否
9. 补充流动资金	否	7,399.38	7,399.38		7,399.38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11,013.26	111,112.07	5,590.85	109,204.74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111,013.26	111,112.07	5,590.85	109,204.74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LED 景观艺术灯具研发生产基地暨体验展示中心建设项目：在前期虽经过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实际执行过程中受到多方面因素影响，无法在计划时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LED 景观艺术灯具研发生产基地暨体验展示中心建设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24 个月，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30 日。由于该募投项目的建设地点发展规划调整，导致该项目无法按照原计划实施，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对该募投项目实施地点进行调整，变更至六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迎宾大道以西、寿春路以北地块。该项目实际开始时间推迟，晚于原计划时间，一定程度上影响了该项目的建设进度，同时受新冠肺炎疫情等影响，公司经过审慎研究论证，将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整体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注 1〕公司经 2021 年 3 月 3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终止 LED 景观艺术灯具研发生产基地暨体验展示中心建设项目。鉴于原募投项目实施的预期目标已基本实现和满足现时需要，继续投入该项目的必要性因素发生较大变化，为支持公司业务的长远发展，同时结合公司整体财务状况，公司拟将“LED 景观艺术灯具研发生产基地暨体验展示中心建设项目”剩余未投入的 4,107.29 万元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支持公司各项业务发展。</p> <p>深圳市南山区安全立体防控建设设备采购项目合作伙伴引入（标段一、二）项目：智慧城市建设为近两年各地积极探索的新型城市管理信息化综合应用形态，公司实施的南山区安防项目为当前国内较大的示范项目，具有较强的品牌与推广效应。基于此考虑，公司着力将此项目做成精品样板工程，在材料及人工方面的投入较前期测算有所增加。另外该项目的主要材料均为有色金属材料，市场价格波动较大，公司所需的有色金属材料均为非标定制产品，在限定的工期内采购价格较高，项目毛利率也有所影响。酒泉城区夜间旅游环境提升工程：项目自施工以来，因业主方对项目设计及施工方案多次提出变更增加工程量，截止目前变更部分尚未签订补充合同（拟于项目竣工结算时一并计算产值），故公司暂时无法对变更增加部分确认毛利，导致毛利率与测算数有所降低。中国凤凰古城·凤仙境·森林温泉艺术小镇艺术景观照明及附属建设工程：该项目属于新建项目，各施工节点的开展需配合建造进度进行跟进施工。由于酒店建造还未完全封顶，配套的幕墙单位还未进场施工，灯光工程无法按照原定计划进行施工。</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合同能源管理运营资金项目：公司原计划投入募集资金 1.3 亿元用于合同能源管理运营资金项目，主要用于开展合同能源管理项目。鉴于原项目业主单位国购投资有限公司经营环境发生变化而进行战略调整的需要，公司子公司名匠智汇（原深圳市名家汇新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国购投资有限公司子公司合肥华源物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1 日签订了《终止协议》。公司变更合同能源管理运营资金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10,762.34 万元用于公司现有的照明工程项目。</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	不适用										

用进展 情况	
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 实施地点 变更情 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经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LED 景观艺术灯具研发生产基地暨体验展示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地点变更至六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迎宾大道以西、寿春路以北地块。
募集资 金投资 项目实 施方式 调整情 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经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鉴于原募投项目实施的预期目标已基本实现和满足现时需要，继续投入该项目的必要性因素发生较大变化，为支持公司业务的长远发展，同时结合公司整体财务状况，公司拟将“LED 景观艺术灯具研发生产基地暨体验展示中心建设项目”剩余未投入的 4,107.29 万元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支持公司各项业务发展。
募集资 金投资 项目先 期投入 及置换 情况	适用 经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募集资金 14,378.51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广会专字[2018]G18002420061 号”鉴证报告。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对本次置换发表了同意意见。 经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款项合计 3,097.62 万元。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容诚专字[2021]518Z0624 号鉴证报告。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对本次置换发表了同意意见。
用闲置 募集资 金暂时 补充流 动资金 情况	适用 经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 1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2019 年 7 月 9 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10,0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经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 1,2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2022 年 3 月 10 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1,2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同意公司在保证中国凤凰古城·凤仙境·森林温泉艺术小镇艺术景观照明及附属建设工程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账户余额的闲置募集资金 3,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同意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 3,000 万元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原到期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2024 年 3 月 14 日，公司公告因公司流动资金比较紧张，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 3,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到期，暂时无法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待资金压力有所缓解时，将尽快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项目实 施出现 募集资 金结余 的金额 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 用的募 集资金 用途及 去向	因全资子公司六安名家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供应商买卖合同纠纷，LED 景观艺术灯具研发生产基地暨体验展示中心建设项目账户被司法划扣 964,767.97 元用于支付日常经营材料欠款，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中，公司将按照经营需要，合理安排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
募集资 金使用	1、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兴业银行 338230100100159605）存在被司法冻结且未及时披露的情形。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专户余额为 364.34 万元，被冻结金额为 350.02 万元；

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工商银行 4000029329200638564）被法院强制划转 964,767.97 元用于支付公司日常经营材料欠款未及时披露。
----------------	--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2024 年度为公司发展的关键一年，行业中挑战与机遇并存。一方面，经济增速从高速增长转为中高速增长，经济发展方式从规模速度型粗放增长转向质量效率型集约增长；另一方面，文旅经济多次火爆出圈，引起了全社会的广泛关注。景观照明市场对于创意能力、技术能力、品牌实力、服务能力、标杆案例等要素越来越重视，重大项目逐渐向头部企业聚集，行业总体朝高质量发展迈进。

基于公司自身在景观照明行业的综合实力，以及公司近年来在积极筹划、谋求转型，把握机会布局半导体板块，公司未来发展重点将照明工程定位为战略核心业务，将半导体板块定位为创新突破业务，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横向拓宽业绩增长点，深化业务运营体系，开拓多元化业务市场，引导公司向高附加值、高科技、高质量产业转型，打造“双主业”或多元化发展格局，实现公司的健康、可持续发展。

（二）2024 年度经营计划

1、确定扭亏为盈为年度首要目标，大力提升业务发展动能。公司将从业务管理模式、业务渠道拓展、业务激励管理、业务考核管理以及业务日常管理方面多措并举大力促进业务发展。依托公司照明行业多年的专业积淀，发挥“名家汇”品牌和主营业务的优势，持续攻坚传统渠道，同时拟将成立海外事业部，或通过代理商、经销商、合作商开拓国际市场，为公司赢得更多发展的可能性。

2、全力推进转型升级战略，探索多元化经营模式。公司将在旧地图上寻找新出路，尽快改变公司业务模式单一且主营业务受阻严重的局面，探索与自身发展相契合的多元化经营道路，推动公司回归稳健、可持续发展轨道。把持续发力进军半导体板块业务作为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力求在新一年度取得实质性进展，全力推进公司产业转型升级。截至目前，重组尚处于预案阶段，本次交易后续推进情况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披荆斩棘促回款，加强成本费用管理，致力改善现金流。收款长期作为公司的重点工作一直在奋力推进，前期已取得不少成效，但仍有百余个项目存在工程款拖欠的情况。随着经济复苏未达预期以及收款工作的逐步深入，收款金额逐年下降，收款难度愈发艰难，当前正处于攻坚克难阶段，公司将调整收款策略，在持续加强组织专人、专项、专责收款工作的同时，抓大不放小，充分利用发律师函、公开投诉、法律诉讼、渠道上访、反映给主管领导等多重并举的方式催收欠款。此外，加强工程项目、采购成本、费用支出、内部审计管理，降低费用开支，提高资金利用效率。

4、持续推广科技创新成果，进一步发挥公司创新能力优势，加深从传统照明工程向文旅夜游经济、智慧城市建设的横向延伸，积极推动智慧灯杆业务的发展，开发差异化文旅夜游运营项目，引导公司向高附加值、高科技、高质量产业转型，逐步实现“景观照明、智慧灯杆、文旅夜游、半导体”多元化业务并行的格局和长期发展目标，赋能行业高质量发展，推动城市智慧升级，促进人民精神消费。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宏观经济增速放缓风险

国家宏观经济的稳定运行是各个行业健康发展的基础。若经济结构调整中我国经济增长速度持续放缓，固定资产投资的不断减少将影响到对公共建筑装饰服务的需求。公司目前占比较大的业务为照明工程的设计、施工及文旅夜游业务。该行业与宏观经济发展周期及国家经济政策有着较强的相关性，地方财政收入下滑、经济增速放缓、宏观经济波动加大以及政府对行业相关政策导向性变化等因素都将影响公司的业务发展，若景观照明、夜游经济市场需求不达预期，可能对公司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风险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需求以及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积极开发新业务，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保持生产经营的稳定和持续发展。

2、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近年来，随着市场政策的变动，国内从事照明行业的同类企业逐步增加，市场集中度偏低。已有不少企业通过自身发展积累或者行业内资源整合，在照明方面的施工能力、综合配套服务等方面具有了较强的实力，并陆续通过 IPO、借壳等方式进入资本市场。随着市场竞争加剧，公司的行业地位、市场份额、盈利水平等方面都会面临更大的竞争。

风险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将加强主营业务多元化改革，探索多元化经营模式，增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另一方面公司将基于长期的战略布局，把持续发力进军半导体板块业务作为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力求在新一年度再次取得实质性进展，全力推进公司产业转型升级。

3、应收账款比重较高导致的坏账风险

由于公司所处的行业，项目工程工期一般都比较长，工程的完工、验收、审计决算有一定滞后性，因此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周转速度缓慢。若公司未来不能对应收账款进行有效管理，或者客户出现信用风险、支付困难、财务状况恶化或其他原因而现金流紧张，导致客户不能履约或按期办理结算，公司无法按期收回工程结算款，将出现应收账款的信用减值风险，出现坏账损失。

风险应对措施：（1）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工作，严抓项目回款力度，建立应收账款工作月度考核制度，将员工业绩考核和回款比例、回款进度挂钩，保证及时回款；（2）从源头加强项目评审力度和风险控制能力，加强项目进度节点的控制和收款力度，强化应收账款过程管控，防止出现呆坏账项目，建立回款问责机制；（3）持续跟踪客户信用状况，积极通过法律手段催收，尽可能降低应收账款的回款风险。

4、流动性资金不足的风险

目前，受应收款项无法按时收回影响，公司面临短期资金链紧张、流动性危机的局面，引发了银行等金融机构缩减授信额度、宣布贷款提前到期及可能产生诉讼等事项。公司应收款项净额占总资产的比例仍保持较高水平。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发生不利变化或者货币资金环境趋紧以及重要客户经营发生变化导致公司应收款项不能及时回收，将影响公司的资金周转速度和经营活动现金流，严重限制了公司承接业务的能力，也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业绩水平造成不利影响。

风险应对措施：坚持融资创新，探索多渠道融资模式，降低融资成本，提高投资项目的综合收益水平。加大融资力度，寻求多渠道融资，或者求助于政府以加快前期沉淀资金的回收。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 年 05 月 17 日	价值在线	网络平台线上 交流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发展战略 布局和业务规 划、经营目标 及提升盈利能 力措施、应收 账款催收措 施、业务拓展 措施、财务管 理规划等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5 月 17 日披露于巨 潮资讯网的 《2023 年 5 月 17 日投资者关 系活动记录 表》
---------------------	------	--------------	----	-------	---	---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控制度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企业管理和内部管控制度，完善监督制约机制，规范董监高行为，加强信息披露管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保护投资者利益，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1. 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和表决。公司历次股东大会均严格遵守表决事项和表决程序的规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尽可能提供便利条件，充分保证股东对会议议案的审阅及表达意见的时间，同时聘请两位律师现场见证，以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 4 次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未发生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召开或监事会提议召开股东大会之情形。

2. 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同时，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技术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亦不存在公司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及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3. 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1 名为会计专业人士），达到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董事会人数及人员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均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战略委员会由董事长担任主任委员，其他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 2 名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为董事会审慎、科学决策和公司规范运作发挥重要作用。

报告期内，董事会成员以诚信、勤勉尽责的态度履职，严格按照《公司法》《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出席会议并表决，并积极参加有关培训，加强学习，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充分发挥其在投资、风控、会计、法律等方面的专长，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4. 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1 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的人数、构成及选聘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召开监事会，表决程序合法合规；监事勤勉尽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决策事项的讨论，审议公司定期报告，审核公司重大事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等重要议案，从维护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出发，切实履行对公司财务、经营管理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行为的核查、监督。

5. 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董事会秘书为信息披露工作第一负责人，并设置证券法务部且配备专业人员协助信息披露工作，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信息披露的法定媒体和网站。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并严格执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重要信息的内部报告制度，明确公司及相关人员的信息披露职责和保密责任，保障投资者平等获取信息的权利。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发布会议决议等临时公告和定期报告，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切实履行作为公众公司的信息披露义务，严格遵守信息披露规则，增强信息披露的有效性。

6. 关于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

公司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指定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负责投资者接待和服务工作。公司一直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接待和服务工作，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通过投资者电话、投资者关系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现场调研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及时解答投资者关心的公司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发展前景、收购爱特微等问题，有助于其更科学地作出投资决策，切实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客户、供应商、员工等相关方的合法利益，携手合作、共存共赢，积极践行环境保护、依法纳税等社会责任，实现各方可持续发展。

7. 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公司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对内审工作作出明确的规定和要求。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负责公司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的沟通，审查公司内控制度执行情况、财务状况等。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审计委员会负责，独立行使审计职权，不受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涉。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所有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内控执行等情况进行内部审计并提出整改意见，对其经济效益的真实性、合理性、合法性做出合理评价，提升内部控制管理的有效性，进一步防范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供应、生产和销售业务体系，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和开展生产经营所必备的资产，能够独立制定、执行和完成生产经营目标，具有独立面向市场的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受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控制和影响，不存在以承包、委托经营或其他类似方式依赖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产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与日常经营有关的交易均遵循公允市价和公平条件，在自愿、公平、平等的基础上进行，并及时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2、人员独立性

公司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严格依据法定程序选举或聘任，不存在控股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权限作出人事任免之情形，不存在违规兼职的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并在本公司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亦未在上述单位领取报酬；也没有在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或存在其他利益冲突的企业任职或领取薪酬。公司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资产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生产经营活动所必须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现有资产产权明晰、独立完整，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和使用权，公司对所有的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共用生产经营场所

及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之情形，不存在资金被主要股东及关联方占用的情况，亦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4、机构独立性

公司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强化权力制衡机制，形成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在内部机构设置上，公司建立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明确各机构职能，定员定岗，并制定相应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公司各职能部门均独立履行其职能，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受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或关联方干预之情形，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之情形。

5、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置有独立的财务人员，财务负责人、财务会计人员均系专职工作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控制的其它企业兼职的情况。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管理公司财务档案，能够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和权限，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及子公司均为独立核算主体，独立在银行开户并申报纳税，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共用银行账户之情形，亦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占用之情形。公司独立对外签订合同，建立了独立的工资管理制度，并在有关社会保障、工薪报酬等方面分账独立管理。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4.49%	2023 年 02 月 02 日	2023 年 02 月 02 日	巨潮资讯网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1.49%	2023 年 05 月 18 日	2023 年 05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2.18%	2023 年 08 月 21 日	2023 年 08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69）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3.07%	2023 年 12 月 28 日	2023 年 12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时股东大会			日	日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95）
-------	--	--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程宗玉	男	54	董事长	现任	2012年09月19日	2024年09月12日	143,761,996	0	0	0	143,761,996	无
			总裁	现任	2021年09月13日	2024年09月12日						
李太权	男	51	副董事长	现任	2021年07月19日	2024年09月12日	0	0	0	0	0	无
程治文	男	27	董事	现任	2022年12月09日	2024年09月12日	0	0	0	0	0	无
范智泉	男	49	董事	现任	2024年02月19日	2024年09月12日	0	0	0	0	0	无
周家楝	男	29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3年12月12日	2024年09月12日	0	0	0	0	0	无
			董事	现任	2024年02月	2024年09月						

					月 19 日	月 12 日							
李海荣	男	45	副总裁	现任	2023 年 03 月 02 日	2024 年 09 月 12 日	0	0	0	0	0	0	无
			董事	现任	2024 年 02 月 19 日	2024 年 09 月 12 日							
周到	男	50	独立董事	现任	2018 年 09 月 11 日	2024 年 09 月 12 日	0	0	0	0	0	0	无
蒋岩波	男	58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 年 09 月 13 日	2024 年 09 月 12 日	0	0	0	0	0	0	无
张博	男	5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 年 09 月 13 日	2024 年 09 月 12 日	0	0	0	0	0	0	无
胡艳君	女	45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16 年 10 月 18 日	2024 年 09 月 12 日	0	0	0	0	0	0	无
李娜娜	女	42	监事	现任	2017 年 12 月 05 日	2024 年 09 月 12 日	0	0	0	0	0	0	无
杨伟坚	男	43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12 年 09 月 14 日	2024 年 09 月 12 日	0	0	0	0	0	0	无
朱业朋	男	39	副总裁	离任	2022 年 01 月 24 日	2024 年 04 月 25 日	0	0	0	0	0	0	无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2 年 01 月 24 日	2023 年 08 月 11 日							
			董事	离任	2022 年 02 月 09 日	2023 年 08 月 11 日							
卢建春	男	44	副总裁	现任	2023 年 03 月 02 日	2024 年 09 月 12 日	0	0	0	0	0	0	无
韦晓	男	45	财务总监	现任	2023 年 03 月 02 日	2024 年 09 月 12 日	0	0	0	0	0	0	无
阎军	男	52	董事	离任	2019 年 09 月 23	2023 年 01 月 13	0	0	0	0	0	0	无

					日	日						
			财务总监	离任	2019 年 09 月 06 日	2023 年 02 月 28 日						
李中华	男	57	常务副总裁	离任	2022 年 11 月 22 日	2023 年 04 月 03 日	0	0	0	0	0	无
			董事	离任	2022 年 12 月 09 日	2023 年 04 月 03 日						
窦春雷	男	51	董事	离任	2023 年 02 月 02 日	2024 年 01 月 19 日	0	0	0	0	0	无
			副总裁	离任	2023 年 04 月 26 日	2024 年 01 月 19 日						
合计	--	--	--	--	--	--	143,7 61,99 6	0	0	0	143,7 61,99 6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 1、董事、财务总监阎军在原定任期内因其个人原因而提前离任，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 2、董事、常务副总裁李中华在原定任期内因其个人原因而提前离任，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 3、董事、副总裁及董事会秘书朱业朋在原定任期内因公司战略转型需要而辞去董事会秘书、董事职务，后因个人身体健康原因辞去副总裁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阎军	非独立董事	离任	2023 年 01 月 13 日	个人工作调整原因辞去非独立董事职务，辞职后继续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阎军	财务总监	解聘	2023 年 02 月 28 日	个人原因辞去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窦春雷	非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02 月 02 日	填补非独立董事空缺，经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为非独立董事
窦春雷	副总裁	聘任	2023 年 04 月 26 日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充实管理层力量，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聘任为副总裁，负责开展公司业务工作
韦晓	财务总监	聘任	2023 年 03 月 02 日	填补公司财务总监空缺，经第四届董事会

				第二十二次会议聘任为财务总监
卢建春	副总裁	聘任	2023 年 03 月 02 日	为充实管理层力量，实施精细化管理，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聘任为副总裁，分管公司业务的拓展工作
李海荣	副总裁	聘任	2023 年 03 月 02 日	为充实管理层力量，实施精细化管理，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聘任为副总裁，全面分管公司财务管理工作
李中华	非独立董事、常务副总裁	离任	2023 年 04 月 03 日	个人原因辞去非独立董事、常务副总裁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朱业朋	非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3 年 08 月 11 日	根据公司战略转型需要，辞去董事会秘书、董事职务，保留副总裁职务
周家棟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3 年 12 月 12 日	填补公司董事会秘书空缺，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聘任为董事会秘书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会成员 9 人

(1) 程宗玉，男，1970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科学与工程硕士，深圳市南山区政协第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深圳市第七届政协委员，深圳市城市照明学会会长，深圳市照明学会专家组专家，深圳光彩事业促进会第四届理事会理事。主编了《城市广场灯光环境规划设计》《城市道路桥梁灯光环境设计》《城市园林灯光环境设计》等系列丛书。2001 年 4 月至 2009 年 8 月任名家汇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09 年 8 月至 2012 年 9 月任名家汇有限总经理。2012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2021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总裁，现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合肥分公司负责人，兼任安徽兴鹏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2) 李太权，男，1973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项目管理领域工程专业，工程硕士。曾任中国新兴（集团）总公司运营管理部总经理兼安全生产办公室主任、中国新兴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19 年至今任中国新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3) 程治文，男，1997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美国俄亥俄州立大学金融数学理学学士、纽约大学计量金融理学硕士。其于就读学业期间，曾在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石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实习，参与投资并购项目调研、估值建模与逻辑梳理、行业分析研究等工作。2022 年 2 月起担任公司董秘助理，2023 年 2 月起担任公司投融资部副总经理及董事长助理，协助董事长开展投资工作。

(4) 范智泉，男，1974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公共组织与人力资源专业。曾任中国新兴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总法律顾问、中国新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法律合规部副总经理。

2022 年 12 月起，任中国新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风控部副总经理，2024 年 2 月起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

(5) 周家楝，男，出生于 1995 年 10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法学专业，具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历任香港钜联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兼法务经理、深圳正威（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助理。于 2022 年 4 月入职公司担任法务总监，负责公司法务、合规及风险控制相关工作，自 2023 年 12 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非独立董事。

(6) 李海荣，男，出生于 1979 年 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会计学专业。曾任路劲基建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平顶山路劲许南公路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3 年 6 月至今，先后担任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财务部副总监职务。现任公司全资子公司辽宁飞乐创新节能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不须黎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闪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自 2023 年 3 月起任公司副总裁、非独立董事。

(7) 周到，男，出生于 1974 年 4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历任深圳市中翔塑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蔚蓝海岸假日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伟兴行贸易（深圳）有限公司监事、瑞鑫百奥生物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监事、东莞市巨嘉星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东莞市星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经理、深圳市长江水财税顾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深圳市善水财税代理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深圳市长江汇通商务秘书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深圳市汇通易达商务秘书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深圳市星源汇达工业园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芜湖县海源苗木花卉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芜湖县海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芜湖县海川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前海京洲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朗特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深圳聚鑫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合伙人、京洲联信（深圳）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京洲联信税务师事务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 2018 年 9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8) 蒋岩波，男，1966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学士、法学第二学士、政治经济学博士。历任江西财经大学法学院副院长、图书馆馆长，曾任江西省人民代表大会内务司法委员会法律顾问、南昌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江西省保险业协会调解员、景德镇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现任江西财经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及中国法学会经济法学研究会理事，主要从事竞争法学方向的学术研究，出版专著、教材 8 部，在国内外学术期刊公开发表学术论文 30 余篇，主持完成国家社科基金课题 2 项、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课题 2 项、江西社会科学研究“十二五”（2011）规划重点项目 1 项。现任深圳百果园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西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9) 张博，男，1965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助理会计师，安徽省铜陵学院财务会计专业专科毕业。1986 年至 1988 年任职安徽省黄山旅游管理局财务处会计；1988 年至 1992 年担任中国电子物资安徽公司深圳分公司财务部总经理；1992 年至 1996 年担任深圳市罗湖区工商综合公司财务部总经理；1996 年至 2006 年担任深圳市商业银行和平路支行行长；2006 年至 2013 年担任平安银行深圳分行深圳新洲支行、常兴支行、红树湾支行行长；2013 年至 2014 年担任中信银行深圳分行深圳前海分行副行长；2015 年 4 月至 2021 年 5 月，担任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

年 7 月至今为深圳前海荣耀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2018 年 8 月起任深圳市城铁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3 年 3 月起任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2、监事会成员 3 人

(1) 胡艳君，女，1979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电气工程师。历任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程部技术员、工程部经理。曾任山东省名家汇交通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市场服务中心总经理、庆元名家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监事，自 2016 年 10 月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 李娜娜，女，1982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合作部经理、分支机构管理中心总监，山东省名家汇交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河北城投名家汇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经理、永麒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助理、战略合作中心总经理、公司沈阳分公司负责人，自 2017 年 12 月起任公司监事。

(3) 杨伟坚，男，出生于 1981 年 8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历任贵州分公司负责人，2006 年 1 月加入名家汇，现任公司业务部业务总监。自 2012 年 9 月起任公司职工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5 人

总裁程宗玉、副总裁李海荣、董事会秘书周家慷简历详见本节“董事”。

(1) 卢建春，男，出生于 1980 年 7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汉语言文学专业。曾先后在东莞市俊达家具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办公室事务助理、人事行政主管及经理；曾任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及行政经理、福建雨露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及行政总监、总经理助理及深圳国藩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 年 11 月入职公司，先后担任人力资源及行政总监、总裁办主任；现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名匠智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市招才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及深圳市金诚达热流道科技有限公司监事，自 2023 年 3 月起任公司副总裁。

(2) 韦晓，男，出生于 1979 年 11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理学硕士，国际咨询与会计专业。曾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高级审计、普华永道咨询（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企业并购部助理经理、毕马威企业咨询（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企业融资部经理及并购部经理、国投财务有限公司审计稽核部高级业务经理、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项目审查经理、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副总监，自 2023 年 3 月起任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太权	中国新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2019 年 10 月 22 日		是
范智泉	中国新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审计风控部副总经理	2022 年 12 月 29 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程宗玉	安徽兴鹏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年10月28日		否
卢建春	深圳市招才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4年08月12日		否
卢建春	深圳市金诚达热流道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5月05日		否
李海荣	深圳闪瞄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6月08日		否
李海荣	深圳市不须黎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3年02月20日		否
周到	深圳聚鑫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合伙人	2019年07月26日		否
周到	京洲联信（深圳）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年12月13日		是
周到	京洲联信税务师事务所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6月10日		否
周到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08月11日		是
周到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年01月08日		是
蒋岩波	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04月03日		是
蒋岩波	深圳百果园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4月10日		是
蒋岩波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21年08月23日		是
蒋岩波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21年11月12日		是
张博	深圳市城铁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8月13日		否
张博	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3年03月20日		是
卢建春	深圳市招才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总经理	2014年08月12日		否
卢建春	深圳市金诚达热流道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5月05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上述任职单位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其他单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控股子公司、分公司的任职情况详见其简历。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对公司现场检查发现，公司存在部分事项审议程序不规范、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不全、高级管理人员选聘程序及信息披露不规范、未及时披露关联交易、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不规范、财务会计核算不规范等问题，公司时任董事长兼总裁程宗玉、时任董事会秘书臧显峰、时任董事会秘书

朱业朋、时任财务总监阎军、时任副董事长李鹏志对前述问题负有主要责任或直接责任，被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2、经查，2018 年公司未披露程宗玉及其配偶就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签订的收益保障协议，程宗玉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对前述信息披露问题负有主要责任，被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一）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订、审查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负责对薪酬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审议。

（二）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根据《公司章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根据公司盈利状况，经综合考虑同行业、同地区的薪酬水平、通胀水平、个人对公司发展的贡献等综合因素确定。公司实行激励与约束并存的薪酬制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综合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组成。

（三）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照前述规定履行审批决策程序，并按照审批结果全额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程宗玉	男	54	董事长	现任	136.29	否
			总裁	现任		
李太权	男	51	副董事长	现任	0	是
窦春雷	男	51	董事	离任	38.93	否
			副总裁	离任		
李中华	男	57	董事	离任	64.47	否
			常务副总裁	离任		
阎军	男	52	董事	离任	33.11	否
			财务总监	离任		
朱业朋	男	39	副总裁	离任	55.55	否
			董事	离任		
			董事会秘书	离任		
程治文	男	27	董事	现任	27.15	否
周到	男	50	独立董事	现任	9.6	否
蒋岩波	男	58	独立董事	现任	9.6	否
张博	男	59	独立董事	现任	9.6	否
胡艳君	女	45	监事会主席	现任	36.37	否
李娜娜	女	42	监事	现任	51.41	否
杨伟坚	男	43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16.01	否
李海荣	男	45	董事	现任	52.56	否
			副总裁	现任		
卢建春	男	44	副总裁	现任	57.88	否
韦晓	男	45	财务总监	现任	39.44	否
周家楦	男	29	董事	现任	40.16	否
			董事会秘书	现任		

合计	--	--	--	--	678.13	--
----	----	----	----	----	--------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3年01月06日	2023年01月06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3年01月16日	2023年01月17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3年03月02日	2023年03月02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3年03月14日	2023年03月16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3年04月26日	2023年04月27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3年08月04日	2023年08月05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3年08月09日	2023年08月10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3年10月27日	2023年10月28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76）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3年11月28日	2023年11月28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82）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3年12月12日	2023年12月13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87）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程宗玉	10	2	8	0	0	否	4
李太权	10	0	10	0	0	否	4
程治文	10	3	7	0	0	否	4
周到	10	2	8	0	0	否	4
蒋岩波	10	1	9	0	0	否	4
张博	10	1	9	0	0	否	4

李中华	4	0	4	0	0	否	1
朱业朋	7	1	6	0	0	否	2
阎军	1	0	1	0	0	否	0
窦春雷	8	3	5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董事姓名	董事提出异议的事项	异议的内容
李太权、窦春雷	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中《关于浙江永麒照明工程有限公司2022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投弃权票	经审计的永麒照明2022年度的净利润为1,263.09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176.34万元，2022年末应收账款占本期主营收入的比例为81.06%，未达到第二期业绩对赌保证金的释放条件。结合当前行业状况以及对永麒照明的持续盈利能力判断，公司合理预计未来对赌期间永麒照明将无法完成公司所承诺的业绩。公司认为应收的剩余股权转让款将全部无法收回，故于本报告期内不调整前期计入损益的金额，不影响公司当期损益。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关于出售浙江永麒照明工程有限公司55%股权的议案》时，第二大股东中国新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派的两名董事投弃权票，认为股转协议中的对赌条款相对严苛，达成难度很大，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无法准确判断对赌条款对名家汇未来经营带来的影响。本次无法对由于该出售股权事项及对赌条款产生的影响作出同意或反对的表决，故投弃权票。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为缓解和有效改善公司的资金压力，公司出售了永麒照明控股权。为顺利促成本次交易，公司向永麒照明的收购方作出了业绩对赌承诺。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的对赌条款和经审计的永麒照明年年度业绩实现情况，公司预计无法收回剩余的股权转让款，同时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此为履行协议约定和遵守相应的会计准则。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周到、张博、程治文	7	2023年01月16日	1、《关于再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	无	无	无

				投资项目计划进度的议案》 2、《关于2022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			
		2023年01月29日		《关于2022年度业绩预告的议案》	无	无	无
		2023年04月26日		1、《关于〈2022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4、《关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2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的议案》 5、《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6、《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与计划〉的议案》 8、《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公司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整体财务状况。	无	无
		2023年08		1、《关于	公司财务报	无	无

			月 09 日	<p><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2023 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与计划>的议案》</p>	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整体财务状况。		
			2023 年 10 月 27 日	<p>1、《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与计划的议案》</p>	无	无	无
			2023 年 12 月 12 日	<p>1、《关于聘任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2、《关于修订<会计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p> <p>3、《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无	无	无
			2023 年 12 月 28 日	《关于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无	无	无
战略委员会	程宗玉、李太权、张博	1	2023 年 08 月 04 日	《关于向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定向融资继续展期的议案》	无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蒋岩波、周到、程宗玉	4	2023 年 01 月 16 日	《关于审查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	无	无	无
			2023 年 03 月 02 日	1、《关于审查拟聘财务总监任职资格的议案》 2、《关于审查拟聘副总裁任职资格的议案》 3、《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无	无	无
			2023 年 04 月 26 日	《关于审查拟聘副总裁任职资格的议案》	无	无	无
			2023 年 12 月 12 日	《关于审核拟聘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议案》	无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博、蒋岩波、程治文	3	2023 年 01 月 16 日	1、《关于确定董事 2022 年综合薪酬及 2023 年基本薪酬的议案》 2、《关于确定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综合薪酬及 2023 年基本薪酬的议案》	无	无	无
			2023 年 03 月 02 日	1、《关于确定拟聘财务总监薪酬的议案》 2、《关于确定拟聘副总裁薪酬的议案》 3、《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无	无	无
			2023 年 12 月 12 日	《关于确定拟聘董事会秘书薪酬的	无	无	无

				议案》			
--	--	--	--	-----	--	--	--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46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15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61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9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1
销售人员	17
技术人员	61
财务人员	11
行政人员	121
合计	26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8
本科	80
大专	76
中专及高中	47
高中以下	50
合计	261

2、薪酬政策

公司员工薪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相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设计，并拟订了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具体执行。公司根据各岗位员工的工作能力、岗位重要性、专业程度、文化程度等方面综合考察，同时根据各岗位的工种性质，将员工职位分为不同职等，并根据行业水平和可持续性发展需求，将每个职等薪酬分为不同薪级。

一方面，公司保证员工总体薪酬具备同行业中上水平的市场竞争力，对核心骨干人员确保提供有明显优势的薪酬；另一方面，公司鼓励发展员工自动自发的创造性、积极性，倡导以“内部合作伙伴”等方式，让更有能力，取得更好工作成绩的员工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并获得更高的薪酬收益。

公司的薪酬结构主要分为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加班工资、工龄补贴、全勤奖、项目奖金、年终奖金、经营绩效奖、业务奖励等类型，对明显可量化业绩的岗位制订业绩奖励提成制度，并按期进行绩效

考核，不定期对做出卓越贡献的优秀员工进行奖金激励，并根据员工绩效情况进行常规调薪和不定期调薪，有效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让员工在体现自我价值的同时，为公司创造更多的效益。

3、培训计划

为“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打造学习型组织”，公司不断完善培训机制，落实年度培训任务，以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和员工个人职业发展的需求。公司针对员工入职、在职、提升等不同成长阶段，从企业文化、内部制度、业务技能、管控能力、安全生产等多个方面，对不同层级、不同岗位的员工提供多样化、专业化的培训，多角度、全方位地提高员工的业务能力、技术水平和综合素质。

除新员工培训及部分针对性培训外，公司主要采用线上培训方式针对全体员工进行培训。人力资源部门每年初会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和各部门培训计划编制年度公司培训计划；每季度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年度计划分别制定季度培训计划，并分解为月度培训计划，按月组织实施。同时，公司不定期通过外部聘请和培训费用补贴等形式，鼓励员工参与各类专业培训，提高专业技能，并将培训效果纳入员工绩效考核，促进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5月18日，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鉴于公司2022年度发生亏损，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并综合考虑当前的宏观经济环境、公司经营现状和资金状况等因素，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运行和主营业务的发展，2022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695,596,569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末，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负数，不具备分配利润的法定条件。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并综合考虑公司经营现状和资金状况等因素，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运行和主营业务的发展，为确保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必要的资金，为投资者提供更加稳定、长效的回报。公司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发展情况，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1)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健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公司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及经营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2) 公司重视内部控制专项审计，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部，负责公司内部控制监督，在公司各部门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基础上，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执行情况进行独立评审。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多次自查，重点针对大股东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治理结构等上市公司中的突出问题进行自查，针对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意见并督促完成整改，有效提高了风险管控能力，保证了公司内控体系的完整合规、有效可行，实现了公司健康科学的运营目标。

(3)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公司通过对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p> <p>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p> <p>2、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p> <p>3、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p> <p>4、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重要缺陷:</p> <p>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p> <p>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p> <p>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一般缺陷:</p> <p>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重大缺陷:</p> <p>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当存在任何一个或多个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时,应在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作出内部控制无效的结论。</p> <p>重要缺陷:</p> <p>一个或多个缺陷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的缺陷。</p> <p>一般缺陷:</p> <p>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p> <p>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缺陷\geq净利润 5%</p> <p>重要缺陷:</p> <p>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净利润 5%$>$缺陷\geq净利润 3%</p> <p>一般缺陷:</p> <p>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缺陷$<$净利润 3%</p>	<p>重大缺陷:</p> <p>1、直接财产损失达到 500 万元(含)以上。</p> <p>2、潜在负面影响:已经对外正式披露并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企业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p> <p>重要缺陷:</p> <p>1、直接财产损失达到 300 万(含)——500 万元。</p> <p>2、潜在负面影响: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p> <p>一般缺陷:</p> <p>1、直接财产损失在 300 万元以下。</p> <p>2、潜在负面影响: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无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名家汇积极履行应尽的义务，承担相应的社会责任，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同时兼顾员工、客户、社会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利益。

（一）投资者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公司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提供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参会渠道，让更多的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够参与股东大会，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全体股东均可以充分行使权利，并公平地参与到公司的治理中，切实保障投资者的权利。

公司提供丰富便捷的沟通渠道，通过投资者热线、电子邮箱、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等多个沟通交流平台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保障投资者反馈的信息能够及时传递给公司管理层，并确保投资者的意见和疑问能够及时得到解答，建立良好的投资关系互动。

（二）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不断完善培训机制，注重人才库建设，以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员工个人职业发展的需求。公司在重视员工职业发展规划的同时也关注和丰富员工的精神文化建设，为员工提供丰富的福利并积极开展多样化的业余活动，例如生日、节日慰问等企业文化建设活动，增强员工归属感，提高企业的凝聚力。

（三）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评价体系，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对供应商进行动态管理和评价，通过与合格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明确供应商的各项相关权益，力争实现与供应商合作共赢、共同发展。

公司始终坚持诚信经营，遵守法律法规，以客户需求为导向，高度重视产品质量，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公司建立健全质量管理体系，严格把控产品质量，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提高客

户对产品的满意度，公司定期开展客户满意度调查，并根据客户的反馈情况采取措施不断提升客户满意度。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无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程宗玉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p>1、本人严格遵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不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或间接经营或与他人合资、合作、参股经营）从事与名家汇（含其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附属企业，下同）构成竞争的业务；不直接或间接投资、收购与名家汇存在竞争的企业，也不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任何业务上的帮助；或在上述企业或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核心人员。</p> <p>2、若因任何原因出现本人直接或间接持股或控制的除名家汇以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被限制企业”）存在与名家汇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情形，将采取以下方式予以解决：</p> <p>（1）优先由名家汇承办该</p>	2014年05月13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p>业务，被限制企业将不从事该业务；</p> <p>(2) 由名家汇收购被限制企业或收购被限制企业从事与名家汇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部门；</p> <p>(3) 将该类业务通过股权转让等有效方式出让给第三方，被限制企业不再经营该类业务。3、如果本人发现任何与名家汇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机会，则本人将立即书面通知名家汇，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名家汇。</p> <p>4、本人承诺不利用在名家汇的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名家汇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5、本人愿意完全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名家汇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6、本承诺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本人不再是名家汇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名家汇终止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止。</p>			
	程宗玉、张经时	股份减持承诺	<p>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p>	2016年03月24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p>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p>			
	<p>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p>	<p>切实履行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p>	<p>(1)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 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所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 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 若公司未来实施新的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 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p>	<p>2021 年 10 月 11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在履行中</p>

			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程宗玉	切实履行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p>(1) 本人将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p> <p>(2) 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3)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p>	2021 年 10 月 11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所等监管部门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	业绩对赌承诺及补偿	向永麒照明的收购方就永麒照明 2021 年至 2023 年的相关经营指标作出如下承诺：2021 年净利润不低于 4000 万元；2022 年净利润不低于 6500 万元；2023 年净利润不低于 9500 万元。对赌期限届满，三年累计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2 亿元，则视为完成业绩承诺。如永麒照明未完成三年累计净利润的，则公司应在 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的 30 日内以最终三年累计净利润的实际实现情况与三年累计净利润承诺数额的差额进行现金补偿，现金补偿以 14025 万元保证金为限。	2021 年 06 月 28 日	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的 30 日	正在履行中
	公司	业绩奖励承诺	对永麒照明的自然人股东承诺：若永麒照明在对赌期限内完成了三年承诺净利润且经审计的期末应收账款占本期主营收入的比例不高于 70%，奖励金额为公司出售永麒照明 55% 股权交易总金额（保证金部	2021 年 06 月 28 日	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的 30 日	正在履行中

			分)的最高10%,由公司按实际收到股权转让款(保证金部分)比例同比例支付。如公司实际收到股权转让款(保证金部分)比例低于50%(即7,012.5万,含本数)的,则不用支付奖励款。			
	公司	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承诺	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债等的交易;不会直接或者间接用于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实施进度超出预期,公司将及时足额归还该部分募集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2023年03月14日	2024年3月14日	正在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董事会对强调事项段和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意见

董事会认为，中兴华所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和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和财务状况，充分揭示了公司面临的风险。公司董事会予以理解和认可。

董事会将持续关注带强调事项段和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进展情况，并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努力消除相关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独立董事对带强调事项段和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意见

中兴华所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和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我们对该审计报告无异议。

我们同意《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带有强调事项段和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并将持续关注和监督公司董事会、管理层采取相应的措施，以尽快解决强调事项对公司的不利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三、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带有强调事项段和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中兴华所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和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及董事会对相关事项的说明，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监事会予以理解和认可。

作为公司监事，我们将督促和配合董事会和管理层，采取有效措施推进消除相关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2023 年 12 月 22 日，证监会发布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新增三项非经常性损益判断原则，自颁布之日起施行。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规定“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戈三平、谭炜杰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审计工作需求，并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联合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经外部引荐和竞争性谈判，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该事项已经公司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1 亿，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3.1 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的情形，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将在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的同时，披露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司股票将于公告后停牌一天，自复牌之日起，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尚未结案的累计诉讼、仲裁事项	4,263.71	公司作为被诉方的未决诉讼具备或有负债的性质，但须视生效的裁决结果而定。	尚处于诉讼、仲裁的审理阶段，待开庭或待判决。	公司作为起诉方涉及的诉讼、仲裁 7 起，涉及金额为 2,659.28 万元；公司作为被起诉方涉及的诉讼、仲裁 18 起，涉及金额为 1,604.43 万元。	部分案件已立案尚待开庭；部分案件已开庭审理完毕，尚待出具生效裁决结果。	2023 年 04 月 27 日	连续 12 个月累计达到披露标准的案件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已结案的累计诉讼、仲裁事项	18,118.69	否	已出具生效的判决、裁定结果，审理程序终结，处于后续的执行阶段。未执行完毕的原因主要有： 1、尚处于执行阶段； 2、被执行人无财产足以全部履行； 3、被执行人破产等； 4、履行期限尚未届满； 5、已履行部分，但因期限尚未届满未全部履	公司或子公司作为起诉方涉及的诉讼、仲裁 17 起，涉及的金额为 14,107.71 万元；公司或子公司作为被起诉方涉及的诉讼、仲裁 37 起，涉及金额为 4,010.99 万元。公司或子公司作为起诉方的案件，不构成公司的支付义务。如被告无支付能力，可能造	公司作为起诉方的 17 起案件中，已执行完毕案件 6 起，涉案金额 316.64 万元，未执行完毕案件 11 起，涉案金额 13791.07 万元；公司作为被诉方的 37 起案件中，已执行完毕案件 26 起，涉案金额 2108.39 万元，未执行完毕案件 11 起，涉案金额 1902.59	2023 年 04 月 27 日	连续 12 个月累计达到披露标准的案件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行。	成公司的坏账损失。	万元。		
--	--	--	----	-----------	-----	--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名家汇	其他	信息披露不规范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出具警示函	2023年12月29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公告》（公告编号：2023-098）
程宗玉	实际控制人	对信息披露不规范负有主要责任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出具警示函	2023年12月29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公告》（公告编号：2023-098）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全资子公司名匠智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向江西蔚来企业服务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 1,800 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由控股股东程宗玉以其所持公司股票 700 万股无偿提供质押担保。

2. 控股股东程宗玉及其配偶刘衡为公司向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定向融资继续展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性质为无偿且公司无需提供反担保。

3. 控股股东程宗玉及其配偶刘衡、其子程治文为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授信融资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7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性质为无偿且公司无需提供反担保。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借款无偿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	2023 年 01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向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申请融资继续展期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	2023 年 08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申请授信暨关联人提供担保的公告》	2023 年 11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爱特微（张家港）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2022年02月19日	2,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2,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六安名家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2月02日	3,000	2021年02月07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2,5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3,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2,45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	反担保情况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

公告披露日期		有)	(如有)	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2,5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5,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2,45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7.0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0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因公司作为被告卷入买卖合同纠纷诉讼，原告提出财产保全申请，法院冻结公司部分募集资金账户 242 万元。3 月 28 日，公司获悉该账户已被解除司法冻结。	2023-01-18 2023-03-29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关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解除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因内部工作调整，项目质量复核人由王曙晖先生变更为程罗铭先生。	2023-01-31	《关于审计机构更换项目质量复核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公司延期归还凤凰古城·凤仙境·森林温泉艺术小镇艺术景观照明及附属建设工程项目的闲置募集资金 3,000 万元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原到期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	2023-03-16	《关于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过去十二个月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涉及诉讼、仲裁金额合计约为 10,608.41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20.38%。	2023-04-27	《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控股股东因融资质押 1000 万股股份，累计质押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5.84%	2023-05-05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
公司与持有爱特微 42.5059% 股权的另一股东 TRinno Technology Co., Ltd. 就双方未来如何经营管理爱特微达成了协议。	2023-07-25	《关于与爱特微（张家港）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股东签署经营管理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
爱特微韩方股东 TRinno Technology Co., Ltd 同意放弃对爱特微股权转让的优先购买权。	2023-08-17	《关于爱特微（张家港）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8）
公司向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定向融资计划展期，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2023-08-05	《关于向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申请融资继续展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9）
爱特微董事会同意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张家港悦金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有的爱特微 57.4941% 的股权。	2023-09-16	《关于爱特微（张家港）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董事会同意股权收购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3）
公司聘任张经时先生为公司终身名誉董事长。	2023-12-13	《关于聘任终身名誉董事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1）
控股股东程宗玉先生因与中国新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生股份转让纠纷被起诉，其累计被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占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100%。	2023-12-07 2023-12-29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4）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被司法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97）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8,164,985	18.43%				- 5,085,872	- 5,085,872	123,079,113	17.69%
1、国家持股	0	0.0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28,164,985	18.43%				- 5,085,872	- 5,085,872	123,079,113	17.6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8,164,985	18.43%				- 5,085,872	- 5,085,872	123,079,113	17.69%
4、外资持股	0	0.0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67,431,584	81.57%				5,085,872	5,085,872	572,517,456	82.31%
1、人民币普通股	567,431,584	81.57%				5,085,872	5,085,872	572,517,456	82.3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00%

他									
三、股份总数	695,596,569	100.00%						695,596,569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张经时因退休辞职，2022 年 10 月 14 日离任其所持全部股份 20,343,488 股在离任后的 6 个月内按 100%限售；原定任期为 2024 年 9 月 12 日，离任 6 个月后再在原定任期内按 75%限售 15,257,616 股，故报告期内减少高管锁定股 5,085,872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程宗玉	107,821,497	0	0	107,821,497	因担任董事、总裁而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75%限售为高管锁定股	执行董监高股份锁定的规则
张经时	20,343,488	0	5,085,872	15,257,616	原担任董事，原定任期内按照持股 75%限售为高管锁定股	在其原任职务的任期和任期届满后的六个月内，仍执行董监高股份锁定的规则
合计	128,164,985	0	5,085,872	123,079,113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16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79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程宗玉	境内自然人	20.67%	143,761,996	0	107,821,497	35,940,499	冻结 质押	143,761,996 123,410,000	
中国新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0.72%	74,556,697	0	0	74,556,697	不适用	0	
张经时	境内自然人	2.19%	15,257,688	-5,085,800	15,257,616	72	不适用	0	
刘成林	境内自然人	1.29%	8,977,430	0	0	8,977,430	不适用	0	
许震威	境内自然人	0.80%	5,538,500	3,497,400	0	5,538,500	不适用	0	
郁红高	境内自然人	0.71%	4,930,000	40,000	0	4,930,000	不适用	0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8%	4,761,904	0	0	4,761,904	不适用	0	
柏利利	境内自然人	0.67%	4,646,500	660,800	0	4,646,500	不适用	0	
田足强	境内自然人	0.66%	4,572,800	2,197,800	0	4,572,800	不适用	0	
陈昇	境内自然人	0.62%	4,297,364	-8,536	0	4,297,364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因参与认购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而于2021年12月30日成为前10名股东。								

注 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控股股东程宗玉先生与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构成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构成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新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4,556,697	人民币普通股	74,556,697
程宗玉	35,940,499	人民币普通股	35,940,499
刘成林	8,977,430	人民币普通股	8,977,430
许震威	5,538,500	人民币普通股	5,538,500
#郁红高	4,9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30,000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4,761,904	人民币普通股	4,761,904
#柏利利	4,646,500	人民币普通股	4,646,500
#田足强	4,572,800	人民币普通股	4,572,800
陈昇	4,297,364	人民币普通股	4,297,364
贺洁	4,174,175	人民币普通股	4,174,175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构成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1、股东郁红高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430,000 股外，还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5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930,000 股； 2、股东柏利利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4,435,600 股外，还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10,9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646,500 股； 3、股东田足强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561,100 股外，还通过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011,7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572,800 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贺洁	退出	0	0.00%	4,174,175.00	0.60%
杨飏	退出	0	0.00%	0	0.00%
陈慧	退出	0	0.00%	3,360,790.00	0.48%
许震威	新增	0	0.00%	5,538,500.00	0.80%

柏利利	新增	0	0.00%	4,646,500.00	0.67%
田足强	新增	0	0.00%	4,572,800.00	0.66%

注：因杨颺退出报告期末前 200 名股东，公司未知其持股数量。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程宗玉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深圳市南山区政协第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深圳市第七届政协委员，深圳市城市照明学会会长，深圳市照明学会专家组专家，深圳光彩事业促进会第四届理事会理事。主编了《城市广场灯光环境规划设计》《城市道路桥梁灯光环境设计》《城市园林灯光环境设计》等系列丛书。2001 年 4 月至 2009 年 8 月任名家汇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09 年 8 月至 2012 年 9 月任名家汇有限总经理。2012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2021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总裁，现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合肥分公司负责人，兼任安徽兴鹏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程宗玉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深圳市南山区政协第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深圳市第七届政协委员，深圳市城市照明学会会长，深圳市照明学会专家组专家，深圳光彩事业促进会第四届理事会理事。主编了《城市广场灯光环境规划设计》《城市道路桥梁灯光环境设计》《城市园林灯光环境设计》等系列丛书。2001 年 4 月至 2009 年 8 月任名家汇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09 年 8 月至 2012 年 9 月任名家汇有限总经理。2012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2021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总裁，现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合肥分公司负责人，兼任安徽兴鹏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股东类别	股票质押融 资总额（万 元）	具体用途	偿还期限	还款资金来 源	是否存在偿 债或平仓风 险	是否影响公 司控制权稳 定
程宗玉	控股股东	42,522.5	个人融资用 于偿还借款 及债务	2023 年 10 月 28 日	自筹资金	否	否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 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 活动
中国新兴集团有限责 任公司	张建	1989 年 09 月 08 日	440,000 万元	对外派遣与其实力、 规模、业绩相适应的 国外工程项目所需劳 务人员；承包与其实 力、规模、业绩相适 应的国外工程项目； 承包境外工程及境内 国际招标工程；进 出口业务；机械电子 设备、纺织品、服装 鞋帽的研制、生产、 销售；钢材、生铁、 炉料、木材、水泥、 化工材料（不含危险 化学品）的销售；经 济信息咨询；技术咨 询、技术服务；举办 国内展览；工程和技术 研究与试验发展； 企业管理服务；出租 办公用房；出租商业 用房；工程勘察；工 程设计。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兴华审字（2024）第 41019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戈三平，谭炜杰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中兴华审字（2024）第 410193 号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名家汇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名家汇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名家汇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强调事项段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五、（十五）所述在建工程 LED 景观艺术灯具研发生产基地暨体验展示中心建设项目目前处于停工状态，公司暂无资金继续完成该项目的建设。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所述，名家汇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76 亿元人民币，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未分配利润-13.48 亿元人民币，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44 亿，资产负债率为 85.09%，一年内需要偿付的有息负债约 2.44 亿元人民币，部分债务处于逾期状态，部分债权人已提起诉讼，导致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部分资产被查封。针对这些情况，公司已采取如附注二、2 所述的改善措施。这些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名家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除“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所描述的事项外，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

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的确认

1、事项描述

如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四十一）所述，2023 年度名家汇主营业务收入为 7,945.72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 97.94%。主营业务收入确认是否恰当对名家汇经营成果产生很大影响，因此，我们将主营业务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了解、评价和测试与工程合同收入相关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2）通过抽样检查不同业务模式下主要客户的业务合同条款，对各类业务收入确认有关的重大风险及报酬转移时点等进行分析评估，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准则的要求等程序；
- （3）对重大合同项目以及异常项目的毛利率执行了分析性复核程序；

(4) 获取并检查工程项目相关支持性文件, 包括中标通知书、工程合同、工程成本预算、工程量变更签证、决算及验收单等记录;

(5) 选取样本对本年度发生的工程成本进行测试, 抽查实际发生工程成本的采购合同、劳务分包合同、发票、材料及设备领用单等, 并就合同履行成本向供应商函证;

(6) 对重大的工程项目进行现场走访, 对工程形象进度进行现场查看, 并对客户进行函证, 获取工程进度情况, 以验证完工进度的准确性;

(7) 检查主要项目期后回款情况。

(二)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减值

1、事项描述

如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四)、(八)所述, 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名家汇应收账款余额为人民币 1,000,853,136.12 元, 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595,204,975.07 元, 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05,648,161.05 元, 占资产总额的 41.71%; 合同资产余额为人民币 388,202,473.64 元, 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226,595,115.52 元, 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61,607,358.12 元, 占资产总额的 16.62%。

由于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 且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减值涉及管理层判断和估计, 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减值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解、评估及测试;

(2)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 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减值的项目;

(3) 对于按照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 向管理层了解做出单项计提判断依据, 结合外部经营环境、回款情况等因素, 评价管理层减值计提的合理性;

(4) 对于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 结合账龄分析, 对工程合同主要条款、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执行函证程序, 并检查合同资产转换成应收账款相关条件、历史回款记录和期后回款情况, 评价管理层合同资产、应收账款减值计提的合理性;

(5)选取重大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项目进行现场走访，向客户了解项目中标、施工情况，以及资产负债表日的形象进度、审计结算情况、历史付款及未来付款计划等；

(6)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和裁判文书网对主要客户情况进行查询，了解主要客户资信状况，是否存在经营异常的情形，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 其他信息

名家汇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名家汇公司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名家汇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名家汇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名家汇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名家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名家汇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 年 4 月 26

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435,255.05	77,709,948.7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4,475.05	
应收账款	405,648,161.05	613,614,079.2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734,803.06	1,910,692.6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3,530,694.64	52,453,498.5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0,854,881.42	14,219,940.95

合同资产	161,607,358.12	256,382,282.1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361,679.32	17,735,213.79
其他流动资产	10,321,242.93	18,534,067.81
流动资产合计	664,628,551.64	1,052,559,723.9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8,012,309.36	16,411,846.96
长期股权投资	1,985,845.61	2,527,870.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7,255,407.00	2,232,660.88
固定资产	22,591,900.13	25,954,508.62
在建工程	137,780,845.94	142,884,136.1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038,192.26	15,155,705.34
无形资产	13,386,642.49	14,122,888.9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814.82	514,690.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710,868.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5,795,405.08	128,226,792.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7,861,362.69	424,741,967.77
资产总计	972,489,914.33	1,477,301,691.6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2,071,958.34	90,142,083.3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54,703,384.25	517,530,455.71
预收款项	122,550.40	122,550.47
合同负债	10,693,516.09	1,672,659.9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250,293.26	18,855,529.88

应交税费	3,896,384.14	3,672,733.56
其他应付款	233,425,912.48	241,092,812.4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216,742.21	15,854,460.45
其他流动负债	1,145,219.86	15,758,818.90
流动负债合计	779,525,961.03	904,702,104.6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3,529,166.60	28,657,733.8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056,762.33	7,197,965.3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4,775,983.79	12,043,073.04
递延收益	2,565,959.93	2,808,033.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832,512.45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927,872.65	51,539,317.91
负债合计	827,453,833.68	956,241,422.5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95,596,569.00	695,596,56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39,121,523.53	739,121,523.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7,604,711.89	57,604,711.8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48,214,211.72	-971,748,856.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4,108,592.70	520,573,947.59
少数股东权益	927,487.95	486,321.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5,036,080.65	521,060,269.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72,489,914.33	1,477,301,691.67

法定代表人：程宗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海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晓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498,323.43	28,973,727.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78,988,324.23	594,527,016.2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724,474.69	918,113.97
其他应收款	108,932,541.43	106,652,735.7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7,560,001.46	4,402,670.44
合同资产	161,008,226.88	255,543,121.8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361,679.32	17,735,213.79
其他流动资产	4,208,141.02	10,059,838.57
流动资产合计	699,281,713.46	1,018,812,437.7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5,393,941.06	13,829,350.11
长期股权投资	294,141,299.00	305,967,605.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7,255,407.00	2,232,660.88
固定资产	4,118,747.81	4,656,673.8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809,795.65	5,825,595.67
无形资产	787,508.20	918,759.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710,868.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73,839,660.60	82,742,383.8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6,346,359.32	492,883,897.32
资产总计	1,095,628,072.78	1,511,696,335.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2,071,958.34	90,142,083.3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36,971,582.08	442,094,974.12
预收款项	122,550.40	122,550.47
合同负债	10,364,962.99	249,104.83
应付职工薪酬	11,709,587.98	15,846,632.78
应交税费	3,424,825.09	2,816,303.27
其他应付款	250,080,426.28	268,773,922.8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79,008.21	7,687,790.30
其他流动负债	932,846.67	15,357,957.84
流动负债合计	770,357,748.04	843,091,319.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54,883.7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942,580.78	188,481.9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4,775,983.79	12,043,073.04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832,512.45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718,564.57	13,918,951.13
负债合计	792,076,312.61	857,010,270.9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95,596,569.00	695,596,56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39,856,810.76	739,856,810.7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7,604,711.89	57,604,711.89
未分配利润	-1,189,506,331.48	-838,372,027.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3,551,760.17	654,686,064.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95,628,072.78	1,511,696,335.0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1,126,434.74	122,960,330.59

其中：营业收入	81,126,434.74	122,960,330.5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8,233,083.18	304,510,611.38
其中：营业成本	61,036,522.85	140,000,595.4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589,514.52	2,426,726.62
销售费用	25,590,711.04	45,433,337.85
管理费用	63,132,183.63	75,285,455.95
研发费用	12,615,493.83	14,912,012.97
财务费用	24,268,657.31	26,452,482.52
其中：利息费用	26,296,860.71	29,290,925.09
利息收入	2,458,681.37	4,274,265.18
加：其他收益	517,391.18	2,736,545.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81,987.66	-406,220.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1,586.98	-508,148.4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6,936,469.79	-157,244,508.5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7,751,271.22	-91,675,000.0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31,774.38	-469,778.5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7,127,211.55	-428,609,243.20
加：营业外收入	730,324.47	2,874,680.38
减：营业外支出	3,405,682.01	1,466,746.2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9,802,569.09	-427,201,309.02

减：所得税费用	76,711,619.35	47,712,116.0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6,514,188.44	-474,913,425.1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6,514,188.44	-474,913,425.1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6,465,354.89	-474,913,360.96
2.少数股东损益	-48,833.55	-64.1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6,514,188.44	-474,913,425.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76,465,354.89	-474,913,360.9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8,833.55	-64.1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4	-0.6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4	-0.6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程宗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海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晓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63,012,590.21	97,144,909.37

减：营业成本	51,858,202.86	119,785,995.42
税金及附加	460,567.99	1,068,364.26
销售费用	22,634,818.75	37,596,679.30
管理费用	50,174,967.88	60,239,431.34
研发费用	8,117,401.55	8,947,089.78
财务费用	20,795,026.55	23,673,270.02
其中：利息费用	22,827,354.15	26,362,983.08
利息收入	2,440,890.20	4,103,124.00
加：其他收益	87,911.43	1,676,010.2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00,482.96	-4,135,796.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2.28	60,519.7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6,355,999.61	-156,626,933.8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797,213.95	-103,209,179.8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5,104.19	-469,778.5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3,229,076.27	-416,931,599.34
加：营业外收入	410,575.99	2,587,672.71
减：营业外支出	1,604,935.44	1,404,122.8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4,423,435.72	-415,748,049.52
减：所得税费用	76,710,868.24	47,715,755.6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1,134,303.96	-463,463,805.1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1,134,303.96	-463,463,805.1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51,134,303.96	-463,463,805.1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9,383,968.83	299,512,856.7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064,993.11	22,698,462.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1,448,961.94	322,211,319.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6,758,677.72	222,033,440.1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090,679.61	78,409,589.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51,000.57	3,487,652.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964,297.74	53,729,616.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264,655.64	357,660,298.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84,306.30	-35,448,979.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0,437.51	1,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919.49	8.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16,484.00	1,670,491.10

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3,841.00	1,671,499.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824,194.00	31,622,279.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824,195.00	31,622,279.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540,354.00	-29,950,780.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1,405,000.00	122,403,493.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895,000.00	124,203,493.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0,323,493.35	179,330,291.8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542,740.36	25,913,475.9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20,413.67	32,773,887.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786,647.38	238,017,655.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91,647.38	-113,814,162.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247,695.08	-179,213,921.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505,215.22	253,719,137.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57,520.14	74,505,215.2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9,758,590.14	263,788,306.7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362,549.18	49,262,858.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1,121,139.32	313,051,165.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5,055,240.06	204,553,080.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790,177.20	56,464,245.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19,077.38	2,068,056.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0,089,347.00	66,667,208.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6,553,841.64	329,752,591.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67,297.68	-16,701,426.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0,437.51	1,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919.49	8.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380.00	1,623,574.7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7,737.00	1,624,583.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194.00	22,024,274.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0,001.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8,195.00	22,024,274.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58.00	-20,399,691.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3,440,000.00	112,992,093.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440,000.00	114,792,093.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6,522,047.44	130,427,441.8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096,892.35	22,985,533.9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62,393.51	28,428,992.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581,333.30	181,841,968.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41,333.30	-67,049,875.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614,493.62	-104,150,993.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655,912.78	130,806,906.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41,419.16	26,655,912.7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95,596,569.00				739,121,523.53				57,604,711.89		-971,748,856.83		520,573,947.59	486,321.50	521,060,269.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 本年期初余额	695,596.569.00				739,121.523.53				57,604,711.89		-971,748,856.83		520,573,947.59	486,321.50	521,060,269.09
三、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一”号 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76,465,354.89		-376,465,354.89	-48,833.55	-376,514,188.4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0,000.00	49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90,000.00	49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															

润分配															
1. 提取 盈余公 积															
2. 提取 一般 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 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本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2. 盈余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3. 盈余 公积 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95,596,569.00				739,121,523.53				57,604,711.89		-1,348,214,211.72		144,108,592.70	927,487.95	145,036,080.6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95,596,569.00				739,121,523.53				57,604,711.89		-496,835,495.87		995,487,308.55	486,385.64	995,973,694.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 本年期初余额	695,596,569.00				739,121,523.53				57,604,711.89		-496,835,495.87		995,487,308.55	486,385,646.4	995,973,694.19
三、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一”号填列)											-474,913,360.96		-474,913,360.96	-64,144.4	-474,913,425.1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74,913,360.96		-474,913,360.96	-64,144.4	-474,913,425.1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															

润分配															
1. 提取 盈余公 积															
2. 提取 一般 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 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本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2. 盈余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3. 盈余 公积 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95,596,569.00				739,121,523.53				57,604,711.89				-971,748,856.83		520,573,947.59	486,321.50	521,060,269.0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95,596,569.00				739,856,810.76				57,604,711.89	-838,372,027.52		654,686,064.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正												
他												
二、 本年期初 余额	695,596,569.00				739,856,810.76				57,604,711.89	-838,372.027.52		654,686,064.13
三、 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 填列)										-351,134.303.96		-351,134.303.96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351,134.303.96		-351,134.303.96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												

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												

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695,596,569.00				739,856,810.76				57,604,711.89	-1,189,506,331.48		303,551,760.1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95,596,569.00				739,856,810.76				57,604,711.89	-374,908,222.37		1,118,149,869.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95,596,569.00				739,856,810.76				57,604,711.89	-374,908,222.37		1,118,149,869.28
三、本期										-463,4		-463,4

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3,805.15		63,805.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3,463,805.15		-463,463,805.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 股 东) 的 分 配												
3. 其 他												
(四) 所 有 者 权 益 内 部 结 转												
1. 资 本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 公 积 弥 补 亏 损												
4. 设 定 受 益 计 划 变 动 额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5.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 项 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695,596,569.00				739,856,810.76				57,604,711.89	-838,372,027.52		654,686,064.13

三、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统一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5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91 号文核准，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成为创业板上市公司。公司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8556175Y，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55,045,776.00 元。公司总部的经营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九道 10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0 栋 A2001（20 层 01-06 号）。法定代表人程宗玉。

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为照明技术的开发，城市照明环境艺术设计（不含限制项目），环境导视规划；城市及道路及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标识设计及工程安装；风景园林规划设计、建筑设计、市政工程设计；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和园林养护；各类建筑室内室外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及施工；城镇化建设投资；城镇及城市基础设施的规划设计、配套建设、产业策划经营；项目投资；合同能源管理；LED 灯具及照明灯具、路灯及灯杆、LED 显示屏、太阳能光伏系统的开发、设计和销售；灯光智能控制系统技术的开发；标识的制作；电子电器产品的购销及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LED 灯具及照明灯具、路灯及灯杆、LED 显示屏、太阳能光伏系统的生产；标识的生产（生产场地执照另办）。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决议批准报出。

本期公司将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六安名家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名匠智慧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等 10 家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详见本节（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的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76 亿元人民币，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未分配利润-13.48 亿元人民币，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44 亿，资产负债率为 85.09%，一年内需要偿付的有息负债约 2.44 亿元人民币，部分债务处于逾期状态，部分债权人已提起诉讼，导致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部分资产被查封。这些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本公司为解决持续经营问题，计划执行如下举措：

1、与银行等其他金融机构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充分利用公司现有资产，尝试以多种方式取得更大额度的银行授信以及贷款到期续贷，包括但不限于抵押质押贷款、应收账款保理、融资租赁等。

2、与债权人协商延期还款，2024 年 8 月份公司欠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一笔 2 亿元的定向融资贷款到期，扣除公司已向对方支付的保证金 3000 万元和后续还款 1000 万元后，实际应还款金额为 1.6 亿元。公司相关负责人已与高新投公司进行了深入沟通，双方均有意向就该笔贷款延期至 2025 年 8 月份归还。

3、继续加大工程款回收力度，自 2020 年由公司高层牵头成立专门收款部门以来，公司收款工作取得较好成效。2022-2023 年度，公司在营业收入严重下降的情况下，分别实现工程款回收 2.99 亿元、2.49 亿元，大于同期营业收入。2023 年下半年，中央和各地方分别出台多项举措以化解地方政府债务，以此为契机公司成功收回贵州铜仁地区所欠的历史欠款 5700 余万元。近日公司正在与陕西洋县政府、陕西汉中市政府就化债问题商讨具体方案，有望实现工程款回收约 8000 余万元，预计 2024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金额约为 2.5 亿元。

4、盘活公司闲置资产，近几年公司收回了约 1 亿元的抵账房产，该部分房产大多处于空置状态，利用效率较低。公司正在对此部分房产以对外出售、出租、抵给供应商等方式予以处置，并取得较好效果。2023 年度，公司分别与供应商爱克莱特、桐城耀桐劳务公司、深圳市万年青劳务公司、深圳视爵公司签订了多项以房抵债协议，总价值约 5000 万元，此举有效缓解了公司资金压力。

5、调整投资策略，收回或终止部分长期投资。2022 年度公司联合区域内其他几家上市公司，共同取得南山区科技园北区地块，建设总部大楼用于办公，为此公司已支付地价款及启动资金 4200 余万元。现考虑到公司资金状况，公司已向南山区政府申请退出该项目建设，已获政府批准，预计最晚将于 2024 年 5 月份收到退回资金约 4000 万元。同时，子公司六安名家汇正在建设中的研发大楼也暂时停止了投入，并正在与当地政府探讨政府回购的具体方案。

6、充分利用公司人才和技术优势，积极拓展新的业务和尝试新的业务模式。2023 年 12 月份公司已与中国化学下属公司签订了梧州市两江四岸夜景亮化提升施工合同，合同总金额约 1 亿元，此项目预计可于 2024 年 8 月份完工，截止当前项目已完成金额约 2500 万元。另公司正在与长春市文旅影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就合作开发长春市世界雕塑园文旅夜游项目一事积极商讨，该项目预计总投资约 1 亿元，其中由名家汇承接外围及园区灯光方案的设计与施工，施工金额约 6000 万元，预计该项目将于 2024 年 7 月 1 日竣工。此外，公司在芜湖、河源等地均有项目正在跟进。

通过以上措施，公司管理层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2023 年财务报表是合理的。本公司董事会对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充分详尽的评估，包括审阅管理层编制的本公司未来 12 个月的营运资金预测，认为本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可以获取足够的融资来源，以保证营运资金和偿还债务的需要，认同管理层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公司将单项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金额超过 300 万元的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在建工程	公司将单项在建工程明细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认定为重要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本节五（七）6、。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本节五、（七）6、。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

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1.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1.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以及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经营租赁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A.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B.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C.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A.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C.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D.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E.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F.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A.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B.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C.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D.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12、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本节五、（十一）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 汇票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等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 汇票组合	结合承兑人、背书人、出票人以及其他债务人的信用风险确定组合	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13、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十一）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较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

方组合	低的信用风险特征	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14、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节五、（十一）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十一）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较低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十一）5、金融工具减值。

17、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工程施工、建造合同形成的未完工待结算资产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8、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条件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督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公司已经获得批准。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

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当拟出售的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部分资产或负债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处置组中剩余资产或负债新组成的处置组仍满足持有待售划分条件的，公司将新组成的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否则将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单独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对于当期首次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调整可比会计期间的资产负债表。

2. 持有待售类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初始计量及后续计量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在初始计量或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应继续予以确认。

公司对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金额时，先抵减处置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不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再按照上述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依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的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同时将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3.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终止确认和计量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条件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19、债权投资

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1)5 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单项债权投资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债权投资的信用损失。

20、其他债权投资

21、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一)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长期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较低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22、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三、(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A.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B.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C.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D.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E.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年限		
房屋建筑物	20-25	5.00	3.80-4.75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A.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25	5.00	3.80-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5.00	19.00-23.7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25、在建工程

- 1、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30）“长期资产减值”。

26、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不适用

28、油气资产

不适用

29、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10 年	合同约定的使用期限或预计可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土地使用权	30 年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年限
专利权	5 年	合同约定的使用期限或预计可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研发支出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材料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等。

(2)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1、长期待摊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摊销年限

类型	摊销年限	备注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按照合同约定的租赁期	直线法摊销

32、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5、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①期权的行权价格；②期权的有效期；③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④股价预计波动率；⑤股份的预计股利；⑥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

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商品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履约义务。

销售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②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包含提供劳务和让渡资产使用权等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服务提供期间平均分摊确认。

③建造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包含工程项目建设的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履约进度按已经完成的为履行合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或已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已完工或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④BOT 合同

建设、运营及移交合同项于建设阶段提供实际建造服务的，按上述第三条所述的会计政策确认基础设施建设服务的收入和成本。基础设施建设服务收入按照收取或有权收取的对价计量，并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合同资产或无形资产，并对合同安排中的重大融资成分进行会计处理。

合同规定基础设施建成后的一定期间内，本公司可以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于项目建造完成时，将合同资产转入金融资产核算；

合同规定本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本公司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无形资产。并在该项目竣工验收之日起至运营期及其延展期届满或特许经营权终止之日的期间采用年限平均法摊销。

于运营阶段，当提供劳务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发生的日常维护或修理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

⑤BT 合同

对于本公司提供基础设施建设服务的，于建设阶段，按照附注三、（三十一）2、-③所述的会计政策确认相关基础设施建设服务收入和成本，基础设施建设服务收入按照收取或有权收取的对价计量，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合同资产，并对合同安排中的重大融资成分进行会计处理。待拥有无条件收取对价权利时，转入“长期应收款”，待收到业主支付的款项后，进行冲减。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不适用

38、合同成本

1、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9、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A.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4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但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采用平均年限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即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内含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购买选择权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者因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变动而导致未来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这些情形下，本公司采用的折现率不变；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租赁的分类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并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租赁收款额按市场利率折现的现值两者孰低确认收入，并按照租赁资产账面价值扣除未担保余值的现值后的余额结转销售成本。本公司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并作为出租人为取得融资租赁发生的成本，在租赁期开始日计入当期损益。

(4) 租赁变更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1.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无	0.00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境内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建造合同；提供有形动产租赁服务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	12%、1.2%

	为纳税基准	
--	-------	--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六安名家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5.00%
名匠智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5.00%
庆元名家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5.00%
北京大话神游光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00%
安徽睿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5.00%
辽宁飞乐创新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25.00%
辽宁沈北智慧路灯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5.00%
安徽名家汇产业园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25.00%
名匠智汇（中山）科技有限公司	25.00%
黄山市名家汇科技有限公司	25.00%

2、税收优惠

(1) 本公司 2023 年 11 月 15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344204663，有效期为三年，2023 年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本公司采用的是总部汇总缴纳企业所得税。

(2)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六安名家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18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134002657，有效期为三年，2023 年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0,341.24	38,497.46
银行存款	17,404,913.81	77,671,429.56
其他货币资金	10,000.00	21.74
合计	17,435,255.05	77,709,948.76

其他说明：

其中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被冻结的银行存款	5,177,734.91	3,204,733.54
合计	5,177,734.91	3,204,733.54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	
其中:		
其中:		
合计	1.00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4,475.05	
合计	134,475.0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34,475.05	100.00%			134,475.05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34,475.05	100.00%			134,475.05					
合计	134,475.05	100.00%			134,475.05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17,976.00	126,072.55
合计	217,976.00	126,072.55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2,972,585.34	199,679,520.13
1 至 2 年	152,997,005.90	256,199,159.99
2 至 3 年	226,651,865.12	238,116,942.70
3 年以上	528,231,679.76	401,884,605.64
3 至 4 年	204,041,846.02	166,148,500.42
4 至 5 年	140,016,695.22	101,004,441.51
5 年以上	184,173,138.52	134,731,663.71

合计	1,000,853,136.12	1,095,880,228.46
----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2,489,218.00	35.22%	352,489,218.00	100.00%		219,564,814.07	20.04%	209,188,681.14	95.27%	10,376,132.93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8,363,918.12	64.78%	242,715,757.07	37.44%	405,648,161.05	876,315,414.39	79.96%	273,077,468.08	31.16%	603,237,946.31
其中：										
账龄组合	648,363,918.12	64.78%	242,715,757.07	37.44%	405,648,161.05	876,315,414.39	79.96%	273,077,468.08	31.16%	603,237,946.31
合计	1,000,853,136.12	100.00%	595,204,975.07	59.47%	405,648,161.05	1,095,880,228.46	100.00%	482,266,149.22	44.01%	613,614,079.2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352,489,218.00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75,265,764.51	67,739,188.06	75,265,764.51	75,265,764.5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	23,814,841.74	5,318,072.34	23,814,841.74	23,814,841.7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三	18,652,537.74	18,652,537.74	18,301,185.11	18,301,185.1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四	15,509,207.99	10,610,975.55	15,349,207.99	15,349,207.9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五	23,301,768.74	13,086,133.15	12,977,469.16	12,977,469.1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六	12,483,191.00	5,176,939.66	12,483,191.00	12,483,191.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七	11,975,738.33	11,975,738.33	11,975,738.33	11,975,738.3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八	9,641,534.74	496,551.74	11,577,406.48	11,577,406.4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九	33,679,584.30	33,679,584.30	11,079,584.30	11,079,584.3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	9,194,310.88	4,597,155.44	9,194,310.88	9,194,310.8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一	8,000,000.00	7,2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二	7,858,686.60	7,858,686.60	7,858,686.60	7,858,686.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三	7,058,967.81	6,353,071.03	7,058,967.81	7,058,967.8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四	7,369,984.22	4,849,155.11	7,008,326.00	7,008,32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五	6,600,000.00	1,320,000.00	6,600,000.00	6,6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六	6,427,662.20	6,427,662.20	6,427,661.40	6,427,661.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七	7,149,669.42	3,574,834.71	6,149,669.42	6,149,669.4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八	5,160,000.00	5,160,000.00	5,160,000.00	5,16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九	14,085,266.84	14,085,266.84	4,585,266.84	4,585,266.8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	4,570,182.75	4,113,164.48	4,570,182.75	4,570,182.7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一	4,248,963.26	4,248,963.26	4,248,963.26	4,248,963.2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二	4,178,404.44	4,178,404.44	4,178,404.44	4,178,404.4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三	3,562,511.98	3,562,511.98	3,562,511.98	3,562,511.9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四	3,388,139.80	2,856,361.09	3,388,139.80	3,388,139.8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五	3,104,663.87	2,042,537.05	3,104,663.87	3,104,663.8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零星客户	70,179,495.90	51,595,932.58	68,569,074.33	68,569,074.3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96,461,079.06	300,759,427.68	352,489,218.00	352,489,218.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42,715,757.07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7,856,377.84	4,392,818.93	5.00%
1 至 2 年	91,648,423.56	9,164,842.37	10.00%
2 至 3 年	175,447,036.04	35,089,407.18	20.00%
3 至 4 年	166,121,920.89	83,060,960.47	50.00%
4 至 5 年	81,412,158.37	65,129,726.70	80.00%
5 年以上	45,878,001.42	45,878,001.42	100.00%
合计	648,363,918.12	242,715,757.0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82,266,149.22	137,088,825.85	24,150,000.00			595,204,975.07
合计	482,266,149.22	137,088,825.85	24,150,000.00			595,204,975.0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铜仁市城乡建设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2,600,000.00	收到工程款	银行转账	2021 年客户成为失信被执行人，该项目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铜仁市万山区旅游局	1,550,000.00	收到工程款	银行转账	2021 年客户成为失信被执行人，该项目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24,150,000.00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34,718,926.78	9,126,317.42	143,845,244.20	10.36%	65,979,207.38
第二名	75,265,764.51		75,265,764.51	5.42%	75,265,764.51
第三名	70,700,406.02		70,700,406.02	5.09%	59,271,405.85
第四名	52,929,646.27	47,997,543.68	100,927,189.95	7.27%	16,260,041.37
第五名	46,227,280.04		46,227,280.04	3.33%	9,245,456.01
合计	379,842,023.62	57,123,861.10	436,965,884.72	31.47%	226,021,875.12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12,345,124.50	206,983,216.00	105,361,908.50	367,247,284.27	165,475,103.96	201,772,180.31
未到期的质保金	75,857,349.14	19,611,899.52	56,245,449.62	84,143,873.02	29,533,771.21	54,610,101.81
合计	388,202,473.64	226,595,115.52	161,607,358.12	451,391,157.29	195,008,875.17	256,382,282.12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城市中央会客厅夜间经济环境营造项目	20,007,118.35	项目未结算，未达到应收账款确认条件
黄山市屯溪区江南新城 5G 智慧杆项目	12,079,890.29	项目未结算，未达到应收账款确认条件
二青会城市景观照明亮化美化(二期)工程施工二标段	6,415,596.34	项目未结算，未达到应收账款确认条件
迁安中唐·天元谷旅游综合体项目	3,369,963.31	项目未结算，未达到应收账款确认条件
酒泉市夜间照明提升(EPC)工程	-14,939,318.11	本期项目未完工，未达到工程款结算条件
合计	26,933,250.18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6,118,564.66	47.94%	186,118,564.66	100.00%		153,079,490.06	33.91%	151,490,311.93	98.96%	1,589,178.13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2,083,908.98	52.06%	40,476,550.86	20.03%	161,607,358.12	298,311,667.23	66.09%	43,518,563.24	14.59%	254,793,103.99
其中：										
账龄组合	202,083,908.98	52.06%	40,476,550.86	20.03%	161,607,358.12	298,311,667.23	66.09%	43,518,563.24	14.59%	254,793,103.99
合计	388,202,473.64	100.00%	226,595,115.52	58.37%	161,607,358.12	451,391,157.29	100.00%	195,008,875.17	43.20%	256,382,282.1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86,118,564.66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一	95,632,953.33	95,632,953.33	95,632,953.33	95,632,953.3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二	26,248,261.87	26,248,261.87	26,248,261.87	26,248,261.8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三	20,957,853.96	4,191,570.79	20,957,853.96	20,957,853.9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四	11,800,876.58	10,620,788.92	11,800,876.58	11,800,876.5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五	5,595,660.01	5,595,660.01	5,595,660.01	5,595,660.0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六	4,744,261.34	4,744,261.34	4,744,261.34	4,744,261.3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七	4,372,837.35	437,283.74	4,372,837.35	4,372,837.3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八	2,479,961.83	1,938,273.82	2,479,961.83	2,479,961.8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九	1,914,616.53	1,914,616.53	1,914,616.53	1,914,616.5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十	1,488,865.61	1,488,865.61	1,488,865.61	1,488,865.6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十一	1,418,888.40	1,276,999.56	1,419,534.31	1,419,534.3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十二	1,402,895.74	1,262,606.17	1,402,895.74	1,402,895.7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十三	1,172,470.59	937,976.47	1,172,470.59	1,172,470.5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十四	1,064,361.72	1,064,361.72	1,064,361.72	1,064,361.7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十五	958,806.08	958,806.08	958,806.08	958,806.0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十六	701,081.23	70,108.12	858,154.43	858,154.4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十七	849,959.57	849,959.57	849,959.57	849,959.5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十八	654,596.41	589,136.77	654,596.41	654,596.4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零星客户	10,789,924.49	9,571,352.21	2,501,637.40	2,501,637.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94,249,132.64	169,393,842.63	186,118,564.66	186,118,564.6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40,476,550.86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风险组合	202,083,908.98	40,476,550.86	20.03%
合计	202,083,908.98	40,476,550.8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31,586,240.35			
合计	31,586,240.35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8)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3,530,694.64	52,453,498.57
合计	33,530,694.64	52,453,498.57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43,252,535.64	40,354,794.46
备用金、员工及个人借款	1,360,371.85	733,306.66
代扣代缴社会保险费	497,140.74	642,837.38
代收代付款	26,493,023.11	28,460,183.11
其他	1,269,425.95	6,713,661.80
合计	72,872,497.29	76,904,783.41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128,823.30	2,398,865.61
1 至 2 年	634,936.95	17,415,567.90
2 至 3 年	17,076,810.78	30,269,390.73
3 年以上	53,031,926.26	26,820,959.17
3 至 4 年	27,091,904.27	20,980,865.94
4 至 5 年	20,151,886.26	1,175,333.64
5 年以上	5,788,135.73	4,664,759.59
合计	72,872,497.29	76,904,783.41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10,800.00	1.52%	1,110,800.00	100.00%		1,110,800.00	1.44%	1,110,800.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1,761,697.29	98.48%	38,231,002.65	53.27%	33,530,694.64	75,793,983.41	98.56%	23,340,484.84	30.79%	52,453,498.57
其中：										
账龄组合	71,761,697.29	98.48%	38,231,002.65	53.27%	33,530,694.64	75,793,983.41	98.56%	23,340,484.84	30.79%	52,453,498.57
合计	72,872,497.29	100.00%	39,341,802.65	53.99%	33,530,694.64	76,904,783.41	100.00%	24,451,284.84	31.79%	52,453,498.5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110,800.00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一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二	200,800.00	200,800.00	200,800.00	200,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三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四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五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110,800.00	1,110,800.00	1,110,800.00	1,110,8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8,231,002.65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112,078.30	105,603.92	5.00%
1 至 2 年	650,966.95	65,096.69	10.00%
2 至 3 年	17,077,525.78	3,415,505.16	20.00%
3 至 4 年	26,491,904.27	13,245,952.14	50.00%
4 至 5 年	20,151,886.26	16,121,509.01	80.00%
5 年以上	5,277,335.73	5,277,335.73	100.00%
合计	71,761,697.29	38,231,002.6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3,340,484.84		1,110,800.00	24,451,284.84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4,890,517.81			14,890,517.81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8,231,002.65		1,110,800.00	39,341,802.65
--------------------	---------------	--	--------------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4,451,284.84	14,890,517.81				39,341,802.65
合计	24,451,284.84	14,890,517.81				39,341,802.6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代收代付款	26,493,023.11	2-3 年	36.36%	13,018,014.98
第二名	押金及保证金	20,000,000.00	4-5 年	27.45%	16,000,000.00
第三名	押金及保证金	10,000,000.00	2-3 年	13.72%	2,000,000.00
第四名	押金及保证金	5,000,000.00	2-3 年	6.86%	1,000,000.00
第五名	押金及保证金	1,996,476.92	5 年以上	2.74%	1,996,476.92
合计		63,489,500.03		87.13%	34,014,491.9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577,672.23	90.94%	1,784,732.66	93.41%
1 至 2 年	34,044.63	1.96%	101,873.80	5.33%
2 至 3 年	99,000.00	5.71%		
3 年以上	24,086.20	1.39%	24,086.20	1.26%
合计	1,734,803.06		1,910,692.66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第一名	491,373.30	28.32
第二名	330,893.58	19.07
第三名	330,000.00	19.02
第四名	200,000.00	11.53
第五名	99,000.00	5.71
合计	1,451,266.88	83.65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895,097.81		4,895,097.81	7,079,366.79		7,079,366.79
在产品				284,005.21		284,005.21
库存商品	7,274,865.61	5,060,073.81	2,214,791.80	23,845,366.22	18,281,192.24	5,564,173.98
合同履约成本	31,367,283.74	8,168,100.00	23,199,183.74	8,168,100.00	8,168,100.00	
发出商品	430,852.10		430,852.10	954,807.70		954,807.70
委托加工物资	110,673.32		110,673.32	335,875.00		335,875.00
其他存货	4,282.65		4,282.65	1,712.27		1,712.27
合计	44,083,055.23	13,228,173.81	30,854,881.42	40,669,233.19	26,449,292.24	14,219,940.95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8,281,192.24	1,597,803.26		14,818,921.69		5,060,073.81
合同履约成本	8,168,100.00					8,168,100.00
合计	26,449,292.24	1,597,803.26		14,818,921.69		13,228,173.81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收款建设工程	3,361,679.32	17,735,213.79
合计	3,361,679.32	17,735,213.79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10,036,691.58	18,289,172.75
以抵消后净额列示的所得税预缴税额	284,551.35	244,895.06
合计	10,321,242.93	18,534,067.81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减值准备	备注
----	------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	------	------	---------------	---------------	------------------	------------------	-----------	---------------------------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7、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长期收款建设工程	30,105,689.28	18,731,700.60	11,373,988.68	53,771,635.22	19,624,574.47	34,147,060.75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3,538,609.81	176,930.49	3,361,679.32	18,669,693.08	934,479.29	17,735,213.79	
合计	26,567,079.47	18,554,770.11	8,012,309.36	35,101,942.14	18,690,095.18	16,411,846.9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680,000.00	66.55%	17,680,000.00	100.00%		17,680,000.00	50.37%	17,680,000.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887,079.47	33.45%	874,770.11	9.84%	8,012,309.36	17,421,942.14	49.63%	1,010,095.18	5.80%	16,411,846.96
其中:										
账龄组合	8,887,079.47	33.45%	874,770.11	9.84%	8,012,309.36	17,421,942.14	49.63%	1,010,095.18	5.80%	16,411,846.96
合计	26,567,079.47	100.00%	18,554,770.11	69.84%	8,012,309.36	35,101,942.14	100.00%	18,690,095.18	53.25%	16,411,846.9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680,000.00

单位: 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一	17,680,000.00	17,680,000.00	17,680,000.00	17,68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7,680,000.00	17,680,000.00	17,680,000.00	17,68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74,770.11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风险组合	8,887,079.47	874,770.11	9.84%
合计	8,887,079.47	874,770.1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010,095.18		17,680,000.00	18,690,095.18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35,325.07			-135,325.07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874,770.11		17,680,000.00	18,554,770.1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18,690,095.18	-135,325.07				18,554,770.11
合计	18,690,095.18	-135,325.07				18,554,770.1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潍坊滨海区大话神游文旅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182,434.13				-280,756.56						901,677.57	
小计	1,182,434.13				-280,756.56						901,677.57	

	13				56.56							
二、联营企业												
深圳市光彩明州照明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8,956,889.91										8,956,889.91	8,956,889.91
深圳集光创意展示有限公司	260,519.79			260,437.51	-82.28							
六安光影浏园文旅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1,084,916.18				-748.14						1,084,168.04	
小计	10,302,325.88			260,437.51	-830.42						10,041,057.95	8,956,889.91
合计	11,484,760.01			260,437.51	-281,586.98						10,942,735.52	8,956,889.91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623,797.30			8,623,797.30
2. 本期增加金额	6,495,300.00			6,495,300.00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6,495,300.00			6,495,300.00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5,119,097.30			15,119,097.3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391,136.42			6,391,136.42
2. 本期增加金额	217,214.41			217,214.41
(1) 计提或摊销	217,214.41			217,214.4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608,350.83			6,608,350.8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255,339.47			1,255,339.47
(1) 计提	1,234,020.47			1,234,020.47
固定资产转入	21,319.00			21,319.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255,339.47			1,255,339.4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255,407.00			7,255,407.00
2. 期初账面价值	2,232,660.88			2,232,660.88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	---------	----	------	------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未来方舟一期 D 区 D1 组团-6 栋-1911	458,889.00	截止报告日房屋过户手续正在办理中，并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取得房产证
未来方舟一期 D 区 D1 组团-6 栋-1912	581,233.00	截止报告日房屋过户手续正在办理中，并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取得房产证
未来方舟一期 D 区 D1 组团-6 栋-1913	537,253.00	截止报告日房屋过户手续正在办理中，并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取得房产证
未来方舟一期 D 区 D1 组团-6 栋-1914	490,075.00	截止报告日房屋过户手续正在办理中，并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取得房产证
未来方舟一期 D 区 D1 组团-6 栋-1915	499,171.00	截止报告日房屋过户手续正在办理中，并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取得房产证
未来方舟一期 D 区 D1 组团-6 栋-1916	732,064.00	截止报告日房屋过户手续正在办理中，并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取得房产证
未来方舟一期 D 区 D1 组团-6 栋-1917	479,080.00	截止报告日房屋过户手续正在办理中，并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取得房产证
未来方舟一期 D 区 D1 组团-6 栋-1918	378,226.00	截止报告日房屋过户手续正在办理中，并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取得房产证
未来方舟一期 D 区 D1 组团-6 栋-1919	378,226.00	截止报告日房屋过户手续正在办理中，并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取得房产证
未来方舟一期 D 区 D1 组团-6 栋-1920	378,226.00	截止报告日房屋过户手续正在办理中，并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取得房产证
未来方舟一期 D 区 D1 组团-6 栋-1921	378,226.00	截止报告日房屋过户手续正在办理

		中，并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取得房产证
--	--	---------------------------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2,591,900.13	25,954,508.62
合计	22,591,900.13	25,954,508.62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办公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644,144.24	9,323,577.28	7,323,677.83	20,398,109.07	63,689,508.42
2. 本期增加金额		4,256.64		15,959.93	20,216.57
(1) 购置		4,256.64		15,959.93	20,216.57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94,193.64	587,795.60	1,189,338.76	2,271,328.00
(1) 处置或报废		494,193.64	587,795.60	1,189,338.76	2,271,328.00
4. 期末余额	26,644,144.24	8,833,640.28	6,735,882.23	19,224,730.24	61,438,396.9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277,297.43	3,352,922.36	6,166,319.84	15,413,563.34	32,210,102.97
2. 本期增加金额	1,047,546.48	225,987.40	188,706.08	1,073,808.45	2,536,048.41
(1) 计提	1,047,546.48	225,987.40	188,706.08	1,073,808.45	2,536,048.41
3. 本期减少金额		42,040.28	509,906.52	872,318.98	1,424,265.78
(1) 处置或报废		42,040.28	509,906.52	872,318.98	1,424,265.78
4. 期末余额	8,324,843.91	3,536,869.48	5,845,119.40	15,615,052.81	33,321,885.6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52,543.95	4,105,814.10	290,184.28	976,354.50	5,524,896.83

2. 本期增加金额	13,490.84				13,490.84
(1) 计提	13,490.84				13,490.84
3. 本期减少金额		13,776.41			13,776.41
(1) 处置或报废		13,776.41			13,776.41
4. 期末余额	166,034.79	4,092,037.69	290,184.28	976,354.50	5,524,611.2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8,153,265.54	1,204,733.11	600,578.55	2,633,322.93	22,591,900.13
2. 期初账面价值	19,214,302.86	1,864,840.82	867,173.71	4,008,191.23	25,954,508.6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在建工程	137,780,845.94	142,884,136.15
合计	137,780,845.94	142,884,136.15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LED 景观艺术灯具研发生产基地暨体验展示中心建设项目	142,989,136.15	5,208,290.21	137,780,845.94	142,884,136.15		142,884,136.15
合计	142,989,136.15	5,208,290.21	137,780,845.94	142,884,136.15		142,884,136.1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LED 景观艺术灯具研发生产基地暨体验展示中心建设项目	240,000,000.00	142,884,136.15	105,000.00			142,989,136.15	59.58%	59.58				募集资金
合计	240,000,000.00	142,884,136.15	105,000.00			142,989,136.15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LED 景观艺术灯具研发生产基地暨体验展示中心建设项目	0.00	5,208,290.21		5,208,290.21	发生减值迹象，经减值测试，计提减值准备
合计	0.00	5,208,290.21		5,208,290.21	--

其他说明：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LED 景观艺术灯具研发生产基地暨体验展示中心建设项目	142,989,136.15	137,780,845.94	5,208,290.21	公允价值采用重置成本法、市场法和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处置费用为与处置资产有关的费用	重置成本、市场价值、基准地价修正系数、处置费用	①重置成本：以建安工程造价、前期及其他费用及资金成本之和估算； ②市场法：比较实例价格、交易情况修正系数、交易日期修正系数、区域因素修正系数、个别因素修正系数； ③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待评估宗地所在区域基准地价、期日修正系数、土地使用年限修正系数、土地容积率修正系数和影响地价区域因素及个别因素修正系数之和； ④处置费用：包括与处置在建工程时发生的相关税费、中介机构服务费、产权交易服务等。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8,427,106.15	8,120,154.06	306,952.09			
合计	151,416,242.30	145,901,000.00	5,515,242.30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3,933,118.47	33,933,118.47
2. 本期增加金额	11,428,964.17	11,428,964.17
新增租赁	11,428,964.17	11,428,964.17
3. 本期减少金额	33,342,949.25	33,342,949.25
租赁到期	33,342,949.25	33,342,949.25
4. 期末余额	12,019,133.39	12,019,133.3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8,777,413.13	18,777,413.13
2. 本期增加金额	7,430,425.69	7,430,425.69
(1) 计提	7,430,425.69	7,430,425.69
3. 本期减少金额	25,226,897.69	25,226,897.69
(1) 处置		

租赁到期	25,226,897.69	25,226,897.69
4. 期末余额	980,941.13	980,941.1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038,192.26	11,038,192.26
2. 期初账面价值	15,155,705.34	15,155,705.34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139,530.00	19,800.00	1,311,470.11		16,470,800.1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5,139,530.00	19,800.00	1,311,470.11		16,470,800.1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935,400.70	19,800.00	392,710.47		2,347,911.17
2. 本期增加金额	298,042.92		131,251.44		429,294.36

提	(1) 计	298,042.92		131,251.44		429,294.3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2,233,443.62	19,800.00	523,961.91		2,777,205.5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06,952.09				306,952.09
	(1) 计	306,952.09				306,952.09
	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306,952.09				306,952.0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599,134.29		787,508.20		13,386,642.49
	2. 期初账面价值	13,204,129.30		918,759.64		14,122,888.9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8,427,106.15	8,120,154.06	306,952.09	公允价值采用重置成本法、市场法和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处置费用	重置成本、市场价值、基准地价修正系数、处置费用	①重置成本：以建安工程造价、前期及其他费用及资金成本之和估

				为与处置资产有关的费用		算； ②市场法：比较实例价格、交易情况修正系数、交易日期修正系数、区域因素修正系数、个别因素修正系数； ③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待评估宗地所在区域基准地价、期日修正系数、土地使用年限修正系数、土地容积率修正系数和影响地价区域因素及个别因素修正系数之和； ④处置费用：包括与处置在建工程时发生的相关税费、中介机构服务费、产权交易服务费等。
合计	8,427,106.15	8,120,154.06	306,952.09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辽宁飞乐创新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2,146,177.95					2,146,177.95
合计	2,146,177.95					2,146,177.95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辽宁飞乐创新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2,146,177.95					2,146,177.95
合计	2,146,177.95					2,146,177.95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	----------------	-----------	-------------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19 年度以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方式取得辽宁飞乐创新节能技术有限公司的控制权，形成合并商誉 2,146,177.95 元，当年度对该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全额计提商誉减值损失，后期与该商誉减值相关的事项无变化。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室、厂房装修费	514,690.22	20,000.00	519,875.40		14,814.82
合计	514,690.22	20,000.00	519,875.40		14,814.82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4,876,121.87	6,731,418.28
可抵扣亏损			236,983,134.53	35,547,470.18
信用减值损失			82,453,244.55	12,367,986.69
可变对价调整			137,022,518.94	20,553,377.84
长期股权投资			10,070,768.36	1,510,615.25
合计			511,405,788.25	76,710,868.2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710,868.2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05,169,016.87	
可抵扣亏损	732,327,991.91	
合计	1,637,497,008.7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2024 年	5,307,470.10		
2025 年	15,212,315.78		
2026 年	18,577,804.20		
2027 年	9,450,634.39		
2028 年	23,157,986.71		
2029 年			
2030 年	266,179,981.97		
2031 年	135,128,090.57		

2032 年	172,070,151.38	
2033 年	87,243,556.81	
合计	732,327,991.91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抵顶工程款的房产	90,815,446.44	26,905,006.93	63,910,439.51	96,348,174.44	9,121,851.93	87,226,322.51
预付工程款	2,796,402.57		2,796,402.57	3,048,078.81		3,048,078.81
预付土地款	39,088,563.00		39,088,563.00	37,952,391.00		37,952,391.00
合计	132,700,412.01	26,905,006.93	105,795,405.08	137,348,644.25	9,121,851.93	128,226,792.32

其他说明：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177,734.91	5,177,734.91		冻结、封存	3,204,733.54	3,204,733.54		冻结
固定资产	20,665,497.22	20,665,497.22		法院查封、抵押担保	10,752,387.66	10,752,387.66		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12,343,127.43	12,343,127.43		法院查封、抵押担保	13,204,129.30	13,204,129.30		抵押担保
应收账款	497,035,891.07	497,035,891.07		质押担保	497,035,891.07	497,035,891.07		质押担保
投资性房地产	15,119,097.30	15,119,097.30		抵押担保	6,778,299.80	6,778,299.80		抵押担保
在建工程	142,989,136.15	142,989,136.15		抵押担保	142,884,136.15	142,884,136.15		抵押担保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567,491.57	49,567,491.57		抵押担保				
合计	742,897,975.65	742,897,975.65			673,859,577.52	673,859,577.52		

其他说明：

上述受限资产期末余额系指相关资产原值。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7,000,000.00	50,000,000.00
保证借款	15,000,000.00	40,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71,958.34	142,083.34
合计	52,071,958.34	90,142,083.3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 37,000,000.00 元人民币借款, 借款合同编号【兴银深梅林流借字(2023)第 048 号】, 借款期限 2023 年 12 月 5 日至 2024 年 12 月 5 日, 利率 4.35%, 保证人程宗玉, 保证合同编号兴银深梅林授信(保证)字(2023)第 048A 号; 保证人刘衡, 保证合同编号兴银深梅林授信(保证)字(2023)第 048B; 保证人程治文, 保证合同编号兴银深梅林授信(保证)字(2023)第 048C; 保证人六安名家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合同编号兴银深梅林授信(保证)字(2023)第 048D; 保证人名匠智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合同编号兴银深梅林授信(保证)字(2023)第 048E; 以深圳市南山区西海岸大厦 17 楼抵押房屋产权号【深房地字第 4000543001 号】, 抵押合同编号兴银深梅林授信(抵押)字(2023)第 048A; 以深圳市南山区天鹅湖花园一期 B 栋一单元 2902 抵押房屋产权号粤(2018)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004152 号, 抵押合同编号兴银深梅林授信(抵押)字(2023)第 048B; 以应收账款合同金额 200,938,944.03 元人民币质押, 质押合同编号兴银深梅林(授信)应质字(2023)第 048 号。

(2) 2022 年 8 月本公司与珠海华润银行深圳宝体支行签订了人民币 20,000,000.00 元的借款合同, 刘衡、程宗玉作为本公司借款的保证人。公司截止至 2023 年 8 月 24 日累计偿还人民币 5,000,000.00 元, 并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与珠海华润银行深圳宝体支行签订《贷款展期合同》, 将剩余的 15,000,000.00 元贷款期限延长至 2024 年 2 月 24 日。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225,584,105.61	219,930,401.39
应付设备工程款	21,951,205.14	65,880,317.11
应付费用	4,853,856.84	8,677,804.51
应付劳务费	201,236,030.83	221,765,515.95
其他	1,078,185.83	1,276,416.75
合计	454,703,384.25	517,530,455.7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45,972,546.53	未结算
供应商二	47,615,019.85	未结算
供应商三	33,217,810.86	未结算
供应商四	14,428,574.35	未结算
供应商五	12,846,927.52	未结算
合计	154,080,879.11	

其他说明：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33,425,912.48	241,092,812.42
合计	233,425,912.48	241,092,812.42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463,241.96	879,838.64
工程款	451,507.92	451,507.92
非关联方资金往来	1,286,415.00	1,000,000.00
非金融机构借款（注）	191,456,138.04	198,897,243.35
应付股权收购款	8,754,000.00	8,833,000.00
代收代付款	26,493,023.11	28,460,183.11
其他	3,521,586.45	2,571,039.40
合计	233,425,912.48	241,092,812.42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一	190,926,372.43	未到期借款
单位二	8,966,700.00	尚未支付
单位三	8,504,000.00	尚未支付
单位四	6,768,498.15	尚未支付
单位五	3,943,890.00	尚未支付
单位六	2,984,050.00	尚未支付
单位七	2,832,840.00	尚未支付
合计	224,926,350.58	

3)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9 日签署《名家汇定向融资计划认购协议》（合同编号：MI9920210083-3），认购名家汇在深圳联交所发行、备案的产品编码为 DR-JFZX A0083 的名家汇定向融资计划（以下简称“本产品”）2 亿元，存续期为 12 个月，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9%/年。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双方签署《名家汇定向融资计划补充协议 2》（编号：DR-JFZX A0083-2）约定对本产品展期，展期后融资计划到期日为 2024 年 8 月 21 日，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9.5%。

3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78,287.88	78,287.88
预收工程款	44,262.52	44,262.59
合计	122,550.40	122,550.47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一	77,274.88	预收货款
单位二	24,262.52	预收工程款
单位三	20,000.00	预收工程款
单位四	588.00	预收货款
单位五	425.00	预收货款
合计	122,550.40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28,553.10	1,423,555.11
预收工程款	9,641,201.37	96,811.77
已结算未完工	723,761.62	152,293.06
合计	10,693,516.09	1,672,659.94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877,561.80	53,264,036.56	55,493,954.43	13,647,643.9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977,968.08	5,547,843.70	8,111,662.45	414,149.33
三、辞退福利		267,500.00	79,000.00	188,500.00

合计	18,855,529.88	59,079,380.26	63,684,616.88	14,250,293.26
----	---------------	---------------	---------------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712,552.04	47,323,341.55	49,676,001.80	13,359,891.79
2、职工福利费		1,338,198.38	1,338,198.38	
3、社会保险费	83,394.76	2,687,549.62	2,701,201.24	69,743.14
其中：医疗保险费	23,053.35	2,429,447.04	2,396,333.87	56,166.52
工伤保险费	60,341.41	142,522.41	189,287.20	13,576.62
生育保险费		115,580.17	115,580.17	
4、住房公积金	81,615.00	1,790,614.45	1,654,220.45	218,009.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4,332.56	124,332.56	
合计	15,877,561.80	53,264,036.56	55,493,954.43	13,647,643.9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933,782.42	5,419,836.05	7,949,670.66	403,947.81
2、失业保险费	44,185.66	98,530.21	132,514.35	10,201.52
3、企业年金缴费		29,477.44	29,477.44	
合计	2,977,968.08	5,547,843.70	8,111,662.45	414,149.33

其他说明：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337,502.81	1,242,416.42
个人所得税	1,029,712.48	763,127.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1,884.69	729,998.12
房产税	55,873.49	179,339.25
土地使用税	213,946.68	213,947.08
教育费附加	322,426.06	339,539.75
地方教育附加	214,950.70	204,311.83
其他	87.23	53.45
合计	3,896,384.14	3,672,733.56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45,965.31	6,458,174.8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170,776.90	9,396,285.65
合计	9,216,742.21	15,854,460.45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019,147.31	15,758,818.90
已背书未到期的票据	126,072.55	
合计	1,145,219.86	15,758,818.9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4,500,000.00	
保证借款	857,202.57	10,105,478.55
信用借款	3,217,929.3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45,965.31	-6,458,174.80
抵押及保证借款		25,010,430.07
合计	23,529,166.60	28,657,733.8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2021 年 1 月 27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六安名家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六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3,000.00 万元，以六安名家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的在建工程及其“皖(2019)六安市市不动产权第 0526550 号”土地为抵押，实际控制人程宗玉及其配偶刘衡为本次借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剩余 2,450.00 万元未归还。

2、2022 年 6 月 15 日，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人民币 2,992,093.00 元的借款合同，实际控制人程宗玉为本次借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剩余 854,883.70 元未归还。

3、2022 年 6 月 28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名匠智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人民币 3,000,000.00 元的《借款合同》，实际控制人程宗玉为本次借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剩余 750,000.00 元未归还。

4、2022 年 6 月 17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六安名家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人民币合计 2,990,700.00 元的《借款合同》，实际控制人程宗玉为本次借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剩余 747,675.00 元未归还。

5、2022 年 6 月 29 日、2022 年 7 月 6 日，本公司之孙公司名匠智汇（中山）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人民币 620,000.00 元、1,000,000.00 元的《借款合同》，杨尚新为本次借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剩余 593,406.69 元未归还。

6、2022 年 12 月 20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六安名家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天津金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人民币 1,000,000.00 元的《借款合同》，实际控制人程宗玉为本次借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剩余 249,999.92 元未归还。

7、2022 年 12 月 20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六安名家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人民币为 500,000.00 元的《借款合同》，实际控制人程宗玉为本次借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剩余 499,999.96 元未归还。

8、2022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之孙公司安徽睿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人民币为 300,000.00 元的《借款合同》，戴瑞为本次借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剩余 162,500.00 元未归还。

9、2023 年 01 月 04 日，本公司之孙公司安徽睿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人民币为 350,000.00 元的《借款合同》，戴瑞为本次借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剩余 216,666.64 元未归还。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租赁款	12,241,790.80	17,916,262.3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014,251.57	-1,322,011.34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170,776.90	-9,396,285.65
合计	7,056,762.33	7,197,965.31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3,463,814.09	986,934.51	
产品质量保证	11,312,169.70	11,056,138.53	工程项目维保费
合计	14,775,983.79	12,043,073.04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808,033.29		242,073.36	2,565,959.93	政府补助
合计	2,808,033.29		242,073.36	2,565,959.93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832,512.45
合计		832,512.45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95,596,569.00						695,596,569.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39,121,523.53			739,121,523.53
合计	739,121,523.53			739,121,523.5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	--	-------------------	------------------------------------	--------------------------------------	-------------	--------------	-------------------	--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7,604,711.89			57,604,711.89
合计	57,604,711.89			57,604,711.8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71,748,856.83	-496,835,495.8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71,748,856.83	-496,835,495.8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6,465,354.89	-474,913,360.96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48,214,211.72	-971,748,856.8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9,457,187.59	58,734,224.06	119,106,746.55	137,453,278.23
其他业务	1,669,247.15	2,302,298.79	3,853,584.04	2,547,317.24
合计	81,126,434.74	61,036,522.85	122,960,330.59	140,000,595.47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81,126,434.74	主营业务收入及其他业务收入	122,960,330.59	主营业务收入及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1,669,247.15	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等正常经营活动之外的业务收入	3,853,584.00	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等正常经营活动之外的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06%		3.13%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1,669,247.15		3,853,584.00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1,669,247.15	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等正常经营活动之外的业务收入	3,853,584.00	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等正常经营活动之外的业务收入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0	0.00	0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79,457,187.59	主营业务收入	119,106,746.55	主营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工程施工	55,496,212.17	41,767,400.96					55,496,212.17	41,767,400.96
产品销售	21,264,386.52	11,708,932.52					21,264,386.52	11,708,932.52
工程设计	1,165,051.94	4,750,448.54					1,165,051.94	4,750,448.54
合同能源管理	1,531,536.96	507,442.04					1,531,536.96	507,442.04
其他业务	1,669,247.15	2,302,298.79					1,669,247.15	2,302,298.79
合计	81,126,434.74	61,036,522.79					81,126,434.74	61,036,522.79

	4.74	2.85					4.74	2.85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华东地区	57,773,113.72	33,203,001.05					57,773,113.72	33,203,001.05
华北地区	2,332,191.28	1,849,888.74					2,332,191.28	1,849,888.74
华中地区	2,908,309.19	5,206,355.40					2,908,309.19	5,206,355.40
西北地区	17,313,660.26	15,419,732.50					17,313,660.26	15,419,732.50
西南地区	-88,721.87	3,159,897.43					-88,721.87	3,159,897.43
东北地区	115,778.76	64,223.48					115,778.76	64,223.48
华南地区	772,103.40	2,133,424.25					772,103.40	2,133,424.25
合计	81,126,434.74	61,036,522.85					81,126,434.74	61,036,522.85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00,000,00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6,719.61	496,099.89
教育费附加	90,596.97	156,940.94
房产税	345,366.26	440,789.95
土地使用税	870,643.63	866,241.27
印花税	138,005.35	324,039.10
地方教育费附加	57,029.41	107,280.30
其他	11,153.29	35,335.17
合计	1,589,514.52	2,426,726.62

其他说明：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3,342,892.33	4,624,267.75
职工薪酬	37,392,526.90	50,878,529.60
折旧摊销费	7,055,173.44	7,852,597.91
租金、物业及水电费	2,753,988.75	2,665,110.74
办公费	2,179,063.33	2,487,050.87
中介机构费用	7,629,466.79	4,445,338.30
车辆费	756,333.92	864,941.65
差旅费	1,550,759.88	1,098,584.73
其他	471,978.29	369,034.40
合计	63,132,183.63	75,285,455.95

其他说明：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761,490.34	15,699,446.18
工程维修费	6,107,829.87	13,621,745.72
租金、物业及水电费	750,009.49	2,422,510.30
市场业务费	988,387.82	2,011,706.25
车辆费用	119,609.54	133,185.24
运输费	288,070.77	224,293.02
日常费用	1,079,193.93	1,409,189.48
业务宣传费	39,272.79	48,051.48
业务招待费	3,073,285.13	4,016,659.22
折旧费	224,699.28	450,101.96

差旅费	2,266,408.81	2,874,858.81
设计制作费	390,710.81	740,150.12
保险费	157,760.01	33,887.15
打图费	88,820.21	61,651.37
保函费	61,780.10	42,584.39
检测费	41,080.23	55,544.15
其他	152,301.91	1,587,773.01
合计	25,590,711.04	45,433,337.85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308,081.65	9,866,596.57
材料费	3,249,625.74	2,717,832.43
折旧摊销费	1,944,358.75	278,756.82
技术服务费		601,284.09
其他	1,113,427.69	1,447,543.06
合计	12,615,493.83	14,912,012.97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6,296,860.71	29,290,578.09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374,335.02	1,664,993.07
减：利息收入	-2,458,681.37	-4,274,265.18
手续费	430,477.97	1,436,169.61
合计	24,268,657.31	26,452,482.52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06,447.89	2,720,374.22
代扣个税手续费返还	10,943.29	16,171.20
合计	517,391.18	2,736,545.42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1,586.98	-508,148.4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919.49	101,917.1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	-6,407,320.17	
其他		10.60
合计	-6,681,987.66	-406,220.71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330,603.3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2,938,825.85	-153,170,063.3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4,890,517.81	-10,138,858.66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35,325.07	2,028,471.43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资产坏账损失	757,548.80	705,338.68
合计	-126,936,469.79	-157,244,508.56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597,803.26	-5,783,586.14
三、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1,234,020.47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3,490.84	-152,543.95
六、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5,208,290.21	
九、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306,952.09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1,586,240.35	-77,287,374.53
十二、其他	-17,804,474.00	-8,451,495.40
合计	-57,751,271.22	-91,675,000.02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549,980.10	-469,778.54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281,794.28	
合计	831,774.38	-469,778.54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29,738.05	66,990.29	29,738.05
报废材料处置利得	372,649.67		372,649.67
无需支付的应付账款		413,699.28	
补偿收入	79,909.40	2,100,000.00	79,909.40
其他	248,027.35	293,990.81	248,027.35
合计	730,324.47	2,874,680.38	730,324.47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滞纳金及罚款	331,132.57	438,811.24	331,132.57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369,822.57	64,631.13	2,369,822.57
其他	704,726.87	963,303.83	704,726.87
合计	3,405,682.01	1,466,746.20	3,405,682.01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51.11	762,257.35
递延所得税费用	76,710,868.24	46,949,858.73
合计	76,711,619.35	47,712,116.0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99,802,569.0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4,970,385.3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816,712.8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51.1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2,025.9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99,479.2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9,683.9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5,038,599.7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642,454.45
所得税费用	76,711,619.35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38,486,523.48	18,847,020.85
利息收入	212,728.56	1,062,978.62
政府补助	166,477.87	2,494,472.06
押金及保证金	2,622,933.14	
其他	576,330.06	293,990.81
合计	42,064,993.11	22,698,462.3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期间费用	57,111,883.47	49,322,767.91
押金及保证金	1,307,217.28	
受限货币资金	5,177,734.91	3,204,733.54
其他	367,462.08	1,202,115.07
合计	63,964,297.74	53,729,616.5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		1,800,000.00
合计		1,8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房屋租赁款	7,920,413.67	32,773,887.74
合计	7,920,413.67	32,773,887.7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	--------	-----------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76,514,188.44	-474,913,425.1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4,687,741.01	248,919,508.5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	2,753,262.82	3,929,529.40

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使用权资产折旧	7,430,425.69	12,376,399.70
无形资产摊销	429,294.36	429,294.3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19,875.40	259,356.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31,774.38	469,778.5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40,084.52	-2,359.1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6,296,860.71	26,079,638.5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681,987.66	406,220.7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6,710,868.24	46,953,964.7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983,572.96	10,232,730.5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9,223,757.76	196,327,998.6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17,418.82	-103,712,881.56
其他	-5,177,734.91	-3,204,733.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84,306.30	-35,448,979.1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257,520.14	74,505,215.2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4,505,215.22	253,719,137.1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247,695.08	-179,213,921.9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257,520.14	74,505,215.22
其中：库存现金	20,341.24	38,497.4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227,178.90	74,466,696.0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000.00	21.7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57,520.14	74,505,215.22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计入本年损益	
	列报项目	金额
短期或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适用简化处理）	销售费用	750,009.49
短期或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适用简化处理）	管理费用	2,753,988.75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营业收入	622,681.70	
合计	622,681.70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适用 不适用**83、其他****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308,081.65	9,866,596.57
材料费	3,249,625.74	2,717,832.43
折旧摊销费	1,944,358.75	278,756.82
技术服务费		601,284.09
其他	1,113,427.69	1,447,543.06
合计	12,615,493.83	14,912,012.9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2,615,493.83	14,912,012.97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	------	--------	------------	----------	------------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	------	------	------	------	--------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	-------------	-------------------

其他说明：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六安名家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六安	六安	生产	90.00%	10.00%	新设
名匠智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深圳	深圳	智能照明	100.00%	0.00%	新设
庆元名家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庆元	庆元	工程	100.00%	0.00%	新设
北京大话神游光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8,000,000.00	北京	北京	服务	100.00%	0.00%	新设
安徽睿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六安	六安	生产	0.00%	100.00%	新设
辽宁飞乐创新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沈阳	沈阳	工程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辽宁沈北智慧路灯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沈阳	沈阳	工程	0.00%	99.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安徽名家汇产业园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六安	六安	服务	100.00%	0.00%	新设
名匠智汇（中山）科技有限公司	9,350,000.00	中山	中山	生产	0.00%	100.00%	新设
黄山市名家汇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黄山	黄山	服务	51.00%	0.00%	新设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大话神游光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投资潍坊滨海区大话神游文旅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67%，根据《潍坊滨海区大话神游文旅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普通决议需 80% 表决权表决通过方可实施。特别决议需一致同意，方可实施。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黄山市名家汇科技有限公司	49.00%	-54,018.12		435,981.88
辽宁沈北智慧路灯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00%	5,184.57		491,506.0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黄山市名家汇科技有限公司	711,807.15		711,807.15									
辽宁沈北智慧路灯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49,734,109.30	116,295.78	49,850,405.08	625,588.41	74,210.29	699,798.70	55,410,976.25	149,523.14	55,560,499.39	6,748,366.27	179,983.80	6,928,350.07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黄山市名家汇科技有限公司		-88,192.85	-88,192.85	88,192.85				
辽宁沈北智慧路灯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518,457.06	518,457.06	1,579,170.91		-6,414.37	-6,414.37	14,033,890.54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合营企业						
潍坊滨海区大话神游文旅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潍坊	山东省潍坊市	新闻和出版业		67.00%	权益法
联营企业						
深圳市光彩明州照明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	广东省深圳市	照明材料安装、销售、灯光设计	30.00%		权益法
六安光影浏园文旅产业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六安	安徽省六安市	公共设施管理业		25.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潍坊滨海区大话神游文旅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潍坊滨海区大话神游文旅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811,738.31	1,217,713.65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443,774.45	454,152.65
资产合计	1,255,512.76	1,671,866.30
流动负债	59,725.37	57,039.26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59,725.37	57,039.26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195,787.39	1,614,827.0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01,177.56	1,081,934.12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100,500.01	100,500.01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01,677.57	1,182,434.13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419,039.65	-847,547.1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19,039.65	-847,547.1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84,916.18	1,084,168.0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48.14	-567,856.62
--综合收益总额	-748.14	-567,856.62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506,447.89	2,720,374.22

其他说明

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基础设施配套费及扶持企业发展资金	156,000.00	156,000.00	与资产相关
六安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48,432.00	48,432.00	与资产相关

六安市创新驱动发展专项资金	37,641.36	37,641.3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42,073.36	242,073.36	

其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创新与人才资助款	81,071.00		与收益相关
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政府补助款		979,000.00	与收益相关
建筑业企业防疫消杀补贴		19,9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补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六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区级创新驱动专项资金（2022）	24,800.00		与收益相关
六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市级创新驱动专项资金	37,200.00	488,000.00	与收益相关
培训补助		112,875.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21,020.38	308,012.58	与收益相关
税费返还款	67,600.00	38,247.13	与收益相关
失业待遇补贴	32,683.15		与收益相关
其他		32,266.15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64,374.53	2,478,300.86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款项、长短期借款、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

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37.95%（比较期：33.70%）；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87.13%（比较期：85.12%）。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三）市场风险

1、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其他应付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2、套期

（1）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套期类别				

其他说明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程宗玉		自然人		20.67%	20.6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程宗玉。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安徽兴鹏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杭州三新腾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中国新兴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刘衡	实际控制人的配偶
程治文	实际控制人的儿子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六安光影浏园文旅产业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39,805.83	-707,637.1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程宗玉、刘衡	房屋建筑物						90,298.40				

程宗玉、刘衡	房屋建筑物					183,535.20	95,531.00	17,751.64	40,521.66		533,384.20
--------	-------	--	--	--	--	------------	-----------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安徽省天恒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与公司实际控制人程宗玉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约定将分别将其名下合肥市西环商贸中心 12 幢 1018 室、1001 室作为其办公使用，租赁期自 2019 年 3 月 28 日至 2022 年 3 月 27 日，年租赁价格为 102,232.80 元和 81,302.40 元。2022 年 3 月 28 日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实际控制人程宗玉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约定将分别将其名下合肥市西环商贸中心 12 幢 1018 室、1001 室作为其办公使用，租赁期自 2022 年 3 月 28 日至 2025 年 3 月 27 日，年租赁价格为 183535.20 元。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程宗玉、刘衡	20,000,000.00	2022年07月04日	2023年01月04日	是
程宗玉、刘衡、六安名家汇、名匠智汇	45,000,000.00	2022年11月29日	2023年11月29日	是
程宗玉、刘衡	20,000,000.00	2022年08月24日	2023年08月24日	是
程宗玉	1,709,767.42	2022年06月22日	2024年06月22日	否
程宗玉	1,495,350.00	2022年06月24日	2024年06月15日	否
卢建春	1,500,000.00	2022年06月28日	2024年06月28日	否
杨尚新	810,350.08	2022年06月29日	2024年09月28日	否
程宗玉	749,999.98	2022年12月20日	2024年12月20日	否
程宗玉	374,999.96	2022年12月20日	2024年12月20日	否
戴瑞	237,500.00	2022年12月30日	2025年01月02日	否
戴瑞	316,666.66	2023年01月04日	2025年01月04日	否
程宗玉、刘衡、六安名家汇	197,684,785.00	2021年10月21日	2024年08月21日	否
程宗玉、刘衡	15,000,000.00	2023年08月24日	2024年02月24日	否
程宗玉、刘衡、程治文、六安名家汇、名匠智汇	37,000,000.00	2023年12月05日	2024年12月05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2021 年 7 月 6 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协议》，授信额度 4,000.00 万元，授信期自 2021 年 7 月 6 日至 2022 年 7 月 5 日，实际控制人程宗玉及其配偶刘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笔担保已于本报告期末到期解除。

2、2021 年 12 月 2 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签订《额度授信合同》，授信额度 10,000.00 万元，授信期为 2021 年 12 月 2 日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实际控制人程宗玉及其配偶刘衡、六安名家汇、名匠智汇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以房产进行抵押，产权证号码为深房地字第 4000543001 号。2022 年 11 月 28 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签订应收账款质押登记

协议。该笔担保已于本报告期末到期解除。

3、2022 年 3 月，公司与珠海华润银行深圳宝体支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授信额度 2,000.00 万元，授信期为 2022 年 3 月 23 日至 2023 年 3 月 23 日，实际控制人程宗玉及其配偶刘衡为本次借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4、2022 年 6 月，公司与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微众银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授信额度 300.00 万元，授信期为 2022 年 6 月 22 日至 2024 年 6 月 22 日，实际控制人程宗玉为本次借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5、2022 年 6 月，六安名家汇与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微众银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授信额度 300.00 万元，授信期为 2022 年 6 月 24 日至 2024 年 6 月 15 日，实际控制人程宗玉为本次借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6、2022 年 6 月，名匠智汇与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微众银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授信额度 300.00 万元，授信期为 2022 年 6 月 28 日至 2024 年 6 月 28 日，法定代表人卢建春为本次借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7、2022 年 6 月，中山名匠与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微众银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授信额度 101.00 万元，授信期为 2022 年 6 月 28 日至 2024 年 9 月 28 日，法定代表人杨尚新为本次借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中山名匠与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微众银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授信额度 62.00 万元，授信期为 2022 年 6 月 28 日至 2024 年 9 月 28 日，法定代表人杨尚新为本次借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8、2022 年 12 月，六安名家汇与天津金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城银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授信额度 150.00 万元，授信期 2022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4 日，实际控制人程宗玉为本次借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9、2022 年 12 月，六安名家汇与天津金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城银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授信额度 150.00 万元，授信期为 2022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4 日，实际控制人程宗玉为本次借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10、2022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之孙公司安徽睿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人民币为 300,000.00 元的《借款合同》，戴瑞为本次借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11、2023 年 01 月 04 日，本公司之孙公司安徽睿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人民币为 350,000.00 元的《借款合同》，戴瑞为本次借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12、2021 年 10 月，公司与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定向融资认购协议》，借款金额 2 亿元，实际控制人程宗玉及其配偶刘衡为本次借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子公司六安名家汇以自有厂房向高新投设定抵押担保。

13、2022 年 8 月本公司与珠海华润银行深圳宝体支行签订了人民币 20,000,000.00 元的借款合同，刘衡、程宗玉作为本公司借款的保证人。公司截止至 2023 年 8 月 24 日累计偿还人民币 5,000,000.00 元，并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与珠海华润银行深圳宝体支行签订《贷款展期合同》，将剩余的 15,000,000.00 元贷款期限延长至 2024 年 2 月 24 日。

14、2023 年 12 月，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 37,000,000.00 元人民币借款，借款合同编号【兴银深梅林流借字（2023）第 048 号】，借款期限 2023 年 12 月 5 日至 2024 年 12 月 5 日，利率 4.35%，保证人程宗玉，保证合同编号兴银深梅林授信（保证）字（2023）第 048A 号；保证人刘衡，保证合同编号兴银深梅林授信（保证）字（2023）第 048B；保证人程治文，保证合同编号兴银深梅林授信（保证）字（2023）第 048C；保证人六安名家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保证合同编号兴银深梅林授信（保证）字（2023）第 048D；保证人名匠智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保证合同编号兴银深梅林授信（保证）字（2023）第 048E；以深圳市南山区西海岸大厦 17 楼抵押房屋产权证号【深房地字第 4000543001 号】，抵押合同编号兴银深梅林授信（抵押）字（2023）第 048A；以深圳市南山区天鹅湖花园一期 B 栋一单元 2902 抵押房屋产权证号粤（2018）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004152 号，抵押合同编号兴银深梅林授信（抵押）字（2023）第 048B；

以应收账款合同金额 200,938,944.03 元人民币质押，质押合同编号兴银深梅林(授信)应质字(2023)第 048 号。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6,781,534.00	3,959,465.29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国新兴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7,301.72	3,460.34	17,301.72	1,730.17
应收账款	深圳市光彩明州照明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342,315.00	273,852.00	342,315.00	171,157.50
长期应收款	六安光影浏园文旅产业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3,209,246.78	590,878.48	2,869,440.95	286,944.1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中国新兴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9,341,972.49	53,157,972.49
其他应付款	六安光影浏园文旅产业开发	250,000.00	250,000.00

	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潍坊滨海区大话神游文旅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750,000.00	1,000,000.0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业绩承诺

2021年6月28日，公司与宁波市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天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文旅、杭州天迈）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宁波市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天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合计以人民币28,050.00万元，收购浙江永麒照明工程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永麒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55%股权，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前已实际支付14,025.00万元，剩余未支付的交易总价的50%作为业绩对赌的保证金（即14,025.00万元）。浙江永麒照明工程有限公司承诺2021年、2022年、2023年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4000万元、6500万元、9500万元，三年期届满，累计实现净利润不低于2亿元；标的公司当年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达到承诺净利润且期末应收账款占本期主营收入的比例不高于70%，则宁波文旅、杭州天迈应于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的

30 日内向名家汇释放 20%的保证金（即 2805 万元）；如标的公司当年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未达到承诺净利润或期末应收账款占本期主营收入的比例大于 70%，则宁波文旅、杭州天迈不向名家汇释放 20%的保证金（即 2805 万元）。对于 2022 年，如标的公司当年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达到承诺净利润且期末应收账款占本期主营收入的比例不高于 70%，则宁波文旅、杭州天迈应于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的 30 日内向名家汇释放 32.5%的保证金（即 4558.125 万元）；如标的公司当年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未达到承诺净利润或期末应收账款占本期主营收入的比例大于 70%，则宁波文旅、杭州天迈不向名家汇释放 32.5%的保证金（即 4558.125 万元）。对于 2023 年，即对赌期限届满后，如标的公司完成三年累计净利润且期末应收账款占本期主营收入的比例不高于 70%，除非本协议另有约定，宁波文旅、杭州天迈应于 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的 30 日内向名家汇一次性释放全部剩余保证金。

如标的公司未完成三年累计净利润的，则宁波文旅、杭州天迈有权要求名家汇在 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的 30 日内以最终三年累计净利润的实际实现情况与三年累计净利润承诺数额的差额向其进行现金补偿，现金补偿以交易总价的 50%的保证金（即 14,025.00 万元）为限。

标的公司对赌期限内三年累计实现的净利润完成了三年承诺净利润且标的公司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期末应收账款占本期主营收入的比例不高于 70%的，奖励金额为名家汇交易总金额（保证金部分）的最高 10%，名家汇按实际收到股权转让款（保证金部分）比例同比例支付奖励金额给标的公司管理层，如名家汇实际收到股权转让款（保证金部分）比例低于 50%（即 7,012.5 万，含本数）的，则名家汇不用支付标的公司管理层奖励款，名家汇应于 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的 30 日内向标的公司管理层一次性支付上述奖励金。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原告	被告	案件情况	受理法院	标的（元）	案件进展情况
白春阳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白春阳系深圳名家汇前员工，白春阳主动离职后，又以被迫解除劳动合同为由主张名家汇公司进行劳动补偿，并向劳动仲裁机构申请仲裁。经审理，劳动仲裁裁决驳回白春阳的全部请求。白春阳不服，遂对深圳名家汇提起诉讼。经审理，一审法院判决名家汇公司应出具离职证明，驳回白春阳的其他全部请求。白春阳不服，已提起上诉。现二审审理中，尚未判决。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27,180.00	二审已受理，将独任审理
袁福强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名匠智汇建	袁福强先后在深圳名家汇、名匠智汇入职，因续签劳动合同时就奖金事宜未协商一致而离职，后提起劳动仲裁。经审理，劳动仲裁裁决支持袁福强 14 万余元。名家汇与名匠智汇依法起诉，一审法院判决支持袁福强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292,252.43	二审待立案

	设发展有限公司	14 万余元，现名家汇与名匠智汇已上诉至二审法院。现二审待立案。			
袁福强	名匠智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袁福强系深圳名家汇、名匠智汇前员工，因不同意合同条款而未及时与公司续签劳动合同，离职后以公司未及时与其签订劳动合同申请仲裁，主张赔偿。经审理，劳动仲裁裁决支持袁福强 11 万余元。名匠智汇已起诉，一审法院判决支持袁福强 9 万余元。名匠智汇已上诉至二审法院。现二审待立案。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364,885.79	二审待立案
吴斌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吴斌系深圳名家汇前员工，离职时因奖金数额未与公司达成一致，申请劳动仲裁，主张 96 万余元。经审理，劳动仲裁裁决支持吴斌 35 万余元。吴斌不服，已起诉。现一审已立案，待开庭。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865,980.28	一审已立案，待开庭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乡南太行旅游有限公司	新乡南太行郭亮洞项目由南太行旅游公司发包，名家汇承包，于 2021 年竣工完成。但南太行旅游公司长期不予验收、结算，也未支付任何工程款。经双方多次协商未能达成一致，名家汇遂诉至法院。南太行旅游公司以名家汇违约为由提起反诉。一审法院经审理认为名家汇已完成相关预演工作，但以未验收结算为由，认为该项目未完成交付。同时以“双方均为履行付出努力”为由，驳回名家汇和南太行的全部诉求。名家汇不服，已上诉。现二审已进行第一次开庭，待法院通知。	河南省新乡市辉县市人民法院、河南省新乡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59,555.56	二审待判决
江苏巨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巨隆公司以未付货款为由起诉名家汇，经法院审理判决，名家汇应付 73.34 万元货款及利息。名家汇不服，已上诉。现二审已立案，待开庭。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733,400.00	二审已立案，待开庭
深圳市汇智众鑫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汇智众鑫公司以未付货款为由起诉名匠智汇，经法院审理判决，名匠智汇应付 53 万余元货款及利息。名匠智汇不服，已上诉。现二审已立案，待开庭。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530,672.24	二审已立案，待开庭
北京元点未来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元点公司以未付货款为由起诉名家汇，经法院审理判决，名家汇应付 21 万余元货款及利息。名家汇不服，已上诉。现二审已立案，待开庭。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216,187.40	二审已立案，待开庭
北京元点未来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元点公司以未付货款为由申请仲裁名家汇，因北京元点公司存在逾期交付、验收迟延等违约情形，名家汇已提起反请求。现已进行一次开庭，双方均补交证据，待仲	深圳国际仲裁院	2,986,871.60	待裁决

		裁庭通知。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湘西芙蓉镇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芙蓉镇亮化项目，由芙蓉镇文旅公司发包，名家汇承包。该项目已于 2020 年 4 月完工、验收、移交，名家汇已报请结算。但芙蓉镇文旅公司长期拖延结算，并随意扣减结算金额，截止名家汇起诉时，未支付任何工程款。现名家汇已起诉，一审暂未开庭。	永顺县人民法院	1,307,406.40	一审暂未开庭
中山世源家用电器有限公司	名匠智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名匠智汇（中山）科技有限公司	中山世源公司承租了名匠中山的部分厂房，因解除租赁事宜未协商一致提起诉讼，要求名匠中山承担违约责任。名匠中山已提起反诉，要求世源公司承担免租期租金、支付租金、水电费、维修费等费用。现一审已开庭，待判决。	中山市第二人民法院	585,068.00	一审已开庭，待判决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汉中熙和保障房开发有限公司，汉中兴汉置业有限公司	汉中核心区 2#地块，由汉中熙和公司发包，名家汇承包，于 2020 年完工验收。但熙和公司长期未付工程款，名家汇遂提起诉讼。本案已于 2024 年 1 月立案，3 月开庭，目前待判决。	汉中市汉台区人民法院	14,205,933.43	一审待判决
王蒙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王蒙系名家汇前员工，以公司欠发工资为由提起仲裁，主张 44 万元工资、奖金及各项费用。仲裁委裁决认为名家汇应支付工资、补偿金等费用合计 31 万元。现名家汇已起诉，待立案中。	深圳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440,652.40	已起诉，待立案
深圳市鑫益明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鑫益明公司系名家汇供应商，以未付货款为由起诉名家汇，并申请财产保全。现法院待立案中。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254,534.00	立案中
陕西天和照明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韩城住建局	韩城城区楼体亮化项目，陕西天和公司向甲方韩城住建局完成部分供货工作。因不具备投标资格，天和公司与名家汇（中标、承包方）签订购销合同。因韩城住建局未及时支付足额工程款，导致天和公司材料费未能支付。天和公司由此起诉名家汇要求支付材料费。一审判决名家汇应支付全部 242 万元材料费及利息。名家汇不服，已提起上诉。二审待立案。	韩城市人民法院	3,078,596.28	立案中
黄翔	六安名家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黄翔为六安名家汇前员工，因无故缺勤受询问后，向六安名家汇公司提出被迫解除劳动合同的主张，而后提起仲裁要求公司支付 10 万余元的赔偿。经审理，仲裁委认为本案不属于被迫解除情形，公司应支付 8000 余元未休年假公司及部分工资。黄翔不服，已提起起诉，现一审已于 2024 年 3	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六安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101,316.50	一审待判决

月开庭，待判决。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收入成本确认	本项差错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期采用追溯重述法对该项差错进行了更正	营业收入	-67,800.00
收入成本确认	本项差错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期采用追溯重述法对该项差错进行了更正	营业成本	-67,800.00
收入成本确认	本项差错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期采用追溯重述法对该项差错进行了更正	营业收入	-8,100,300.00
收入成本确认	本项差错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期采用追溯重述法对该项差错进行了更正	营业成本	-8,100,300.00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4,993,907.82	185,263,745.19
1 至 2 年	142,592,362.97	250,041,327.08
2 至 3 年	226,454,889.17	237,942,341.70

3 年以上	525,894,709.46	399,722,236.34
3 至 4 年	203,867,245.02	166,060,183.42
4 至 5 年	139,928,378.22	100,831,695.51
5 年以上	182,099,086.22	132,830,357.41
合计	969,935,869.42	1,072,969,650.3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2,489,218.00	36.34%	352,489,218.00	100.00%		218,903,075.07	20.40%	208,526,942.14	95.26%	10,376,132.93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17,446,651.42	63.66%	238,458,327.19	38.65%	378,988,324.23	854,066,575.24	79.60%	269,915,691.96	31.60%	584,150,883.28
其中：										
账龄组合	616,980,350.40	63.61%	238,458,327.19	38.65%	378,522,023.21	847,361,797.73	78.97%	269,915,691.96	31.85%	577,446,105.77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466,301.02	0.05%			466,301.02	6,704,777.51	0.62%			6,704,777.51
合计	969,935,869.42	100.00%	590,947,545.19		378,988,324.23	1,072,969,650.31	100.00%	478,442,634.10		594,527,016.2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352,489,218.00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75,265,764.51	67,739,188.06	75,265,764.51	75,265,764.5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	23,814,841.74	5,318,072.34	23,814,841.74	23,814,841.7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三	18,652,537.74	18,652,537.74	18,301,185.11	18,301,185.1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四	15,509,207.99	10,610,975.55	15,349,207.99	15,349,207.9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五	23,301,768.74	13,086,133.15	12,977,469.16	12,977,469.1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六	12,483,191.00	5,176,939.66	12,483,191.00	12,483,191.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0		0	0		
客户七	11,975,738.33	11,975,738.33	11,975,738.33	11,975,738.3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八	9,641,534.74	496,551.74	11,577,406.48	11,577,406.4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九	33,679,584.30	33,679,584.30	11,079,584.30	11,079,584.3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	9,194,310.88	4,597,155.44	9,194,310.88	9,194,310.8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一	8,000,000.00	7,2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二	7,858,686.60	7,858,686.60	7,858,686.60	7,858,686.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三	7,058,967.81	6,353,071.03	7,058,967.81	7,058,967.8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四	7,369,984.22	4,849,155.11	7,008,326.00	7,008,32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五	6,600,000.00	1,320,000.00	6,600,000.00	6,6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六	6,427,662.20	6,427,662.20	6,427,661.40	6,427,661.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七	7,149,669.42	3,574,834.71	6,149,669.42	6,149,669.4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八	5,160,000.00	5,160,000.00	5,160,000.00	5,16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九	14,085,266.84	14,085,266.84	4,585,266.84	4,585,266.8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	4,570,182.75	4,113,164.48	4,570,182.75	4,570,182.7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一	4,248,963.26	4,248,963.26	4,248,963.26	4,248,963.2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二	4,178,404.44	4,178,404.44	4,178,404.44	4,178,404.4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三	3,562,511.98	3,562,511.98	3,562,511.98	3,562,511.9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四	3,388,139.80	2,856,361.09	3,388,139.80	3,388,139.8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五	3,104,663.87	2,042,537.05	3,104,663.87	3,104,663.8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零星客户	70,179,495.90	51,595,932.58	68,569,074.33	68,569,074.3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96,461,079.06	300,759,427.68	352,489,218.00	352,489,218.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38,458,327.19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616,980,350.40	238,458,327.19	38.65%
合计	616,980,350.40	238,458,327.1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9,877,700.32	3,493,885.04	5.00
1 至 2 年	80,777,479.61	8,077,747.97	10.00
2 至 3 年	175,250,060.09	35,050,011.99	20.00
3 至 4 年	165,947,319.89	82,973,659.97	50.00
4 至 5 年	81,323,841.37	65,059,073.10	80.00
5 年以上	43,803,949.12	43,803,949.12	100.00
合计	616,980,350.40	238,458,327.19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78,442,634.10	112,504,911.09				590,947,545.19
合计	478,442,634.10	112,504,911.09				590,947,545.1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34,718,926.78	9,126,317.42	143,845,244.20	10.62%	65,979,207.38
第二名	75,265,764.51	0.00	75,265,764.51	5.56%	75,265,764.51
第三名	70,700,406.02	0.00	70,700,406.02	5.22%	59,271,405.85
第四名	52,929,646.27	47,997,543.68	100,927,189.95	7.45%	16,260,041.37
第五名	46,227,280.04	0.00	46,227,280.04	3.41%	9,245,456.01
合计	379,842,023.62	57,123,861.10	436,965,884.72	32.26%	226,021,875.12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08,932,541.43	106,652,735.73
合计	108,932,541.43	106,652,735.73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8,068,546.71	39,073,777.03
员工备用金、员工及个人借款	1,201,397.79	662,784.44
代扣代缴社会保险费	497,140.74	598,897.70
代收代付款	26,493,023.11	28,460,183.11
合并范围内往来	75,748,668.18	55,411,360.53
其他	6,239,504.45	6,713,575.70
合计	148,248,280.98	130,920,578.51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7,530,637.22	57,394,858.86
1 至 2 年	621,992.82	17,081,908.62
2 至 3 年	17,076,724.68	29,622,851.86
3 年以上	53,018,926.26	26,820,959.17
3 至 4 年	27,078,904.27	20,980,865.94
4 至 5 年	20,151,886.26	1,175,333.64
5 年以上	5,788,135.73	4,664,759.59
合计	148,248,280.98	130,920,578.51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10,800.00	0.75%	1,110,800.00	100.00%		1,110,800.00	0.85%	1,110,800.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7,137,480.98	99.25%	38,204,939.55	25.97%	108,932,541.43	129,809,778.51	99.15%	23,157,042.78	17.84%	106,652,735.73
其中：										
账龄组合	71,388,812.80	48.15%	38,204,939.55	53.52%	33,183,873.25	74,398,417.98	56.83%	23,157,042.78	31.13%	51,241,375.2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75,748,668.18	51.10%			75,748,668.18	55,411,360.53	42.32%			55,411,360.53
合计	148,248,280.98	100.00%	39,315,739.55		108,932,541.43	130,920,578.51	100.00%	24,267,842.78		106,652,735.7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一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二	200,800.00	200,800.00	200,800.00	200,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三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四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五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110,800.00	1,110,800.00	1,110,800.00	1,110,8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781,969.04	89,098.45	5.00%
1 至 2 年	621,992.82	62,199.28	10.00%
2 至 3 年	17,076,724.68	3,415,344.94	20.00%
3 至 4 年	26,478,904.27	13,239,452.14	50.00%
4 至 5 年	20,151,886.26	16,121,509.01	80.00%
5 年以上	5,277,335.73	5,277,335.73	100.00%
合计	71,388,812.80	38,204,939.5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3,157,042.78		1,110,800.00	24,267,842.78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5,047,896.77			15,047,896.77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8,204,939.55		1,110,800.00	39,315,739.5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4,267,842.78	15,047,896.77				39,315,739.55
合计	24,267,842.78	15,047,896.77				39,315,739.5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合并范围内往来	34,480,731.99	1年以内	23.26%	
第二名	代收代付款	26,493,023.11	2-3年、3-4年	17.87%	13,018,014.98
第三名	保证金及押金	20,000,000.00	4-5年	13.49%	16,000,000.00
第四名	合并范围内往来	16,437,725.70	1年以内	11.09%	
第五名	合并范围内往来	10,875,959.23	1年以内	7.34%	
合计		108,287,440.03		73.05%	29,018,014.98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24,127,084.31	29,985,785.31	294,141,299.00	323,817,085.31	18,110,000.00	305,707,085.3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956,889.91	8,956,889.91		9,217,409.70	8,956,889.91	260,519.79
合计	333,083,974.22	38,942,675.22	294,141,299.00	333,034,495.01	27,066,889.91	305,967,605.1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名匠智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3,250,000.00		24,458,129.00				67,708,129.00	
辽宁飞乐创新节能	11,875,785.31				11,875,785.31			11,875,785.31

技术有限公司								
庆元名家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北京大话神游光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六安名家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44,581,300.00			24,458,130.00			220,123,170.00	
安徽名家汇产业园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110,000.00						110,000.00
黄山市名家汇科技有限公司			310,000.00				310,000.00	
合计	305,707,085.31	18,110,000.00	24,768,129.00	24,458,130.00	11,875,785.31		294,141,299.00	29,985,785.3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深圳市光彩明州照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956,889.91										8,956,889.91
深圳集光创意展示有限公司	260,519.79			-260,437.51	-82.28							
小计	260,519.79	8,956,889.91		-260,437.51	-82.28							8,956,889.91
合计	260,519.79	8,956,889.91		-260,437.51	-82.28							8,956,889.91

	19.79	,889.91		260,437.51	82.28							,889.91
--	-------	---------	--	------------	-------	--	--	--	--	--	--	---------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2,701,017.39	51,640,988.45	95,577,357.09	119,204,780.41
其他业务	311,572.82	217,214.41	1,567,552.28	581,215.01
合计	63,012,590.21	51,858,202.86	97,144,909.37	119,785,995.4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本公司将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及考虑客户的客观情况对合同履行的影响后，对履约义务的履约时间、款项支付方式、转让的商品或服务的性质或类别、产品质量保证的类型及相关义务等，履行相关的履约义务。本公司的照明工程施工业务、照明工程设计业务，公司按照合同的约定向客户提供服务。履约义务的整个施工期间作为履约时间，客户按照合同约定的条款与公司进行结算。销售产品业务，履约义务的履约时间为将生产的产品交付给客户时，客户按照合同约定的条款与公司进行结算。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95,117,978.66 元，其中，95,117,978.66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2.28	60,519.7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919.49	-4,196,324.7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	-6,407,320.17	
其他		8.31
合计	-6,400,482.96	-4,135,796.60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513,711.9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06,447.8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4,150,000.00	
债务重组损益	746,030.3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8,353.53	
合计	23,560,412.8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3.28%	-0.54	-0.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0.37%	-0.58	-0.5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